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參加國際會議）

後金融海嘯時期中國經濟與金融之 變革與發展

服務機關：中央銀行 金融業務檢查處

姓名職稱：謝人俊 副科長

派赴國家：中國大陸

出國期間：98年11月16日至20日

報告日期：99年1月22日

摘要

- 一、美國次級房貸問題引爆全球金融與經濟危機，這波危機被喻為「金融海嘯」(Financial Tsunami)現象，不僅重創美國金融體系，亦波及世界主要國家，影響所及，歐美大型金融機構發生財務週轉失靈、鉅額虧損、甚至倒閉；主要金融中心之銀行拆款市場流動性急凍、信用借貸市場萎縮，連帶使得國際貿易冷卻、失業率上揚、經濟大幅衰退。尤有進者，金融文獻亦開始討論西方經濟強權沒落暨東方國家經貿實力崛起的世紀現象。
- 二、全球公認，此次金融危機基本上肇因美國金融市場信用擴張及房市泡沫，但金融危機為何發展到如此嚴重程度，經各界檢討，與全球經濟環境、金融機構、金融市場及金融監理四大層面因素有關。

(一)全球面

- 1.全球經濟不平衡(Global Imbalance)
 - a.美國長期大幅貿易逆差，相對於中國及產油國之外貿順差。
 - b.西方國家之工作機會流往東方國家。
 - c.全球儲蓄過剩(Global Saving Glut)。
- 2.由於美元為全球國家外匯存底之主要貨幣，使美國財政赤字不受國際收支條件之限制，並延緩該國經濟調整時間。

(二)金融機構面

- 1.銀行及非銀行房貸機構授信作業草率。
- 2.保險機構過度涉入信用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保證業務。
- 3.金融機構高度運用財務槓桿，擴大金融體系風險。

(三)金融市場面

- 1.「貸款後證券化」模式盛行，降低創始機構及發行機構監督借戶信用的誘因。
- 2.金融創新商品在不透明之店頭市場進行交易。
- 3.「影子銀行」未納入嚴謹監管範圍。

4. 政府贊助企業加入高風險投資行列。
5. 信用評等機構對證券化商品之評估有欠嚴謹。
6. 公平價值會計強制揭露金融資產損失，造成上市公司股價大幅滑落。
7. Basel II 之風險管理規範加重景氣循環。

(四) 金融監理體制面

1. 多頭馬車之金融監理體系存在監理漏洞。
2. 具系統重要性之金融機構未嚴格監理。
3. 金融監理忽略總合或系統風險。
4. 政府對銀行「太大而不能倒」(too big to fail)之隱性保證，讓銀行產生道德風險。
5. 美國金融界對美國政府及國會有強大之遊說影響力，以形成對其有利之政策。

三、後金融海嘯之全球金融體系發展，有下列 4 項觀察重點：

- (一) 全球經濟已觸底反彈，惟各國復甦情形將相對緩慢，其中亞洲、歐洲及拉丁美洲部分新興國家復甦呈較快趨勢。
- (二) 信用衰退是全球性的問題，大多數資產市況仍不容樂觀。
- (三) 處理不良資產是解決金融問題之優先任務，亦是一大挑戰。
- (四) 欲儘早恢復經濟持續成長，改革審慎監理架構是必要之途。

四、全球金融格局呈現十大變化

- (一) 金融機構及金融體系尚待穩定。
- (二) 全面強化金融監理。
- (三) 金融規模縮小將難以避免。
- (四) 金融交易萎縮。
- (五) 金融結構出現調整及變化。
- (六) 金融業盈利模式改變。
- (七) 全球資本流動急劇減少。
- (八) 金融業面臨「瘦身」，大型金融機構的資產規模將大幅縮水。

(九)經濟重心向東方轉移，金融重心也開始往東方轉移。

(十)重塑一個新的全球金融治理結構。

五、當前中國經濟與金融之結構問題

中國經濟發展之不平衡，反映在下列8大方面：

(一)需求結構。

(二)收入分配結構。

(三)產業結構。

(四)產業內部結構。

(五)城鄉結構。

(六)區域結構。

(七)國土開發空間結構。

(八)外貿結構。

中國透過若干政策措施的改革，改善金融機構的財務狀況，有效化解金融海嘯對中國金融業產生之金融風險，惟金融體系仍有下列結構性之問題：

(一)組織體系結構性缺陷

1. 金融組織體系“頭重腳輕”。

2. 直接融資發展滯後，難以滿足技術創新的需求。

3. 農村及中小企業融資等領域金融服務欠缺，城鄉差距繼續加大。

(二)金融業國際競爭力不高。

1. 公司治理仍存在缺陷。

2. 缺乏有競爭力的經營模式。

3. 風險控管能力普遍偏低。

4. 創新能力不足。

(三)金融監管體制缺陷。

1. 保姆式監管，監管過度與不足並存。

2. 欠缺消費者（中小投資者）之保護機制。

3. 尚未建立完善之市場退出機制。

4. 政府管制普遍存在。

5. 分業監理體制無法因應混業經營的發展問題。

六、後金融海嘯時期中國金融改革的方向與措施

近期中國金融改革之主要研議措施包括：

(一) 逐步推進金融自由化，降低金融管制程度。

(二) 加快發展多層次資本市場體系。

(三) 金融機構內部流程再造。

(四) 尋求準確市場定位，實現差異化發展。

(五) 區域性金融中心崛起。

七、結論

(一) 會議心得

1. 深入探究金融問題本質並採取妥適因應金融危機措施。

2. 平衡虛擬經濟與實體經濟之發展。

3. 維持金融創新與金融監管的平衡。

4. 改進金融監理疏漏。

(二) 建議事項

1. 金融改革須以實體經濟為本。

2. 逐步研議建立適合本行應用之「總體審慎監理」模式。

3. 參酌歐美金融改革經驗，檢討改善我國監理不足之處。

4. 強化對中國大陸經濟及金融之研究，以利風險管理。

目次

摘要.....	I
目次.....	i
表次.....	iii
圖次.....	iii
壹、緒論.....	1
一、舉辦目的.....	1
二、會議過程.....	1
貳、金融海嘯之成因與影響.....	3
一、成因.....	3
二、影響.....	7
三、後金融海嘯之全球金融體系發展.....	8
四、全球金融格局呈現十大變化.....	9
參、中國大陸經濟結構問題及施政重點.....	10
一、突顯結構問題重要性的背景.....	10
二、積極刺激投資後所暴露之問題.....	11
三、分析經濟結構問題之著眼點.....	11
四、當前中國經濟結構之八大問題.....	12
五、2010年施政重點.....	14
肆、中國大陸金融發展情勢.....	16
一、金融改革開放之三階段.....	16
二、金融監理制度.....	20
三、金融業發展現況.....	25
四、金融海嘯對中國金融業之影響.....	29
五、中國金融體系之結構問題.....	30
六、後金融海嘯時期中國金融改革的方向與措施...	32

七、四大國營資產管理公司(AMC)之未來出路.....	37
伍、心得及建議.....	38
一、會議心得.....	38
二、建議事項.....	39
參考文獻.....	41
附錄.....	45
附錄 1 會議日程.....	45
附錄 2 會議須知.....	49
附錄 3 國務院「關於促進房地產市場平穩健康發展的 11 條措施」.....	53

表 次

	頁次
表 1 外國銀行在中國之現況(2008 年 12 月底)	26

圖 次

圖 1 中國大陸金融監理體系	21
圖 2 中國銀行業概況	25
圖 3 上海與香港金融中心鳥瞰圖	37

後金融海嘯時期中國經濟與金融之變革與發展

壹、緒論

奉 派參加亞洲開發銀行(ADB)與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合辦之「全球金融危機與問題資產管理會議」，期間 98 年 11 月 16 日至 20 日(會議活動期間：11 月 17 日至 19 日)，會議地點為中國大陸北京「中國大飯店」。

一、舉辦目的

ADB 因應最近全球金融危機發生之影響及啓示，邀請中國及國際金融專業人士對全球金融問題，特別是中國資產管理市場之現狀、面臨的機遇及挑戰等問題進行分析探討，並就中國 4 大國營資產管理公司 (Asset Management Corporation, AMC) 在成立 10 年後的市場定位及商業化轉型提出建議。

二、會議過程

(一)出席人員

來自 ADB 會員國學員 197 名，連同講座 31 名及 ADB 職員 16 名，共計 244 名參加。

(二)會議內容

分爲 3 大部分：

1. 11 月 18 日上午以演講方式進行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簡稱「銀監會」)副主席蔡鄂生與中國人民銀行(簡稱「人民銀行」)金融穩定局副局長孫平分別致開幕詞，ADB 東亞局長 Klaus Gerhaeusser、中國建設銀行董事長郭樹清、義大利前財政部長暨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前主席 Tommaso Padoa-Schioppa 及國際貨幣基金(IMF)駐中國代表 Tarhan Feyzioglu 分別自總體面簡述當前金融危機對歐美主要國家、中國及其他亞洲國家金融及經濟發展之影響，內容包括：

(1) 金融危機對亞洲金融市場之影響。

- (2)全球經濟與跨境投資之關連及風險。
- (3)金融危機之因應對策與經濟振興方案之潛在影響。
- (4)改善國際經濟治理。

其次，由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總裁田國立、澳大利亞海岬金融集團執行長David Nason、IMF顧問Peter Hayward及米爾肯金融學會(Milken Institute)資深研究員James J. Barth進一步探討金融危機對銀行財務結構，銀行業重整、振興方案與經濟復甦之影響，內容包括：

- (1)銀行因應金融市場壓力之方式。
- (2)建立現代化之金融監管體制。
- (3)加強風險管理與財務控制。
- (4)強化公司治理。

2.11月18日下午以圓桌討論方式進行

由講座與學員就討論主題「強化對大型國際金融集團之監管架構」，共同探討金融危機後主要國家改進相關法律規範議題，以及大型國際金融集團對金融市場之影響力，子題包括：

- (1)總體審慎監督方法。
- (2)金融創新與審慎監管。
- (3)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修正案：風險管理架構之修正與信評機構的角色。
- (4)大型金融集團之監督管理：破產清算的國際監管芻議。

3.11月19日上午繼續以圓桌討論方式進行

主題為「不良資產處理」，包括4項子題：

- (1)AMC轉型成爲提供完整金融業務之金融機構所面對的機會與挑戰。
- (2)處理不良資產的方式及選擇。
- (3)國際金融危機所導致之不良資產及其紓困方案。
- (4)不良資產市場未來展望及不良資產處理之創新策略。

貳、金融海嘯之成因與影響

美國次級房貸問題引爆全球金融與經濟危機，這波危機被喻為「金融海嘯」(Financial Tsunami)現象，不僅重創美國金融體系，亦波及世界主要國家，影響所及，歐美大型金融機構發生財務週轉失靈、鉅額虧損、甚至倒閉；主要金融中心之銀行拆款市場流動性急凍、信用借貸市場萎縮，連帶使得國際貿易冷卻、失業率上揚、經濟大幅衰退。尤有進者，金融文獻亦開始討論西方經濟強權沒落暨東方國家經貿實力崛起的世紀現象。

金融海嘯之成因頗多，所謂「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有近因，也有遠因；有直接因素，也有間接因素；有經濟因素，也有非經濟因素。伴隨金融危機而來之經濟衰退，金融界或學界討論甚多¹，對各方枚舉之多種因素，宜周詳考量，除有利完整分析危機事件背後之成因與後續影響、擬定及時且正確之因應策略外，亦有助於鑑往知來，預為綢繆防範下一波金融危機發生之可能性，並應觀察東、西方經濟，甚至金融服務業未來之消長變化。

一、成因

部分金融專業人士認為，金融危機主要原因是金融業離開了為實體經濟服務而走向自我服務，金融市場中之交易近乎淪為「賭場」中之「金錢遊戲」²，尤其是新奇誘人之房貸證券化商品及相互為用之信用衍生性金融商品。以全球衍生性金融商品市場之發展而言，名目本金已擴大至 600 兆美元以上，至少是全球實體經濟規模 61 兆美元的 10 倍以上。這裏面相當一部分是金融體系的自我交易

¹ 2008 至 2009 兩年間，世界經濟受到金融海嘯肆虐，發生嚴重衰退現象，這是 1929 年經濟大蕭條以來最嚴重的經濟危機。此次金融海嘯造成主要國家房市萎縮、股市疲弱、經濟成長趨緩、企業倒閉，以及失業率攀高，世界經濟快速萎縮，其嚴重程度較以往的能源危機、東亞金融風暴等程度更為險峻。綜觀金融海嘯的原因很多，主要因素包括：(1)寬鬆貨幣政策環境使金錢得來容易(easy money)；(2)銀行管理鬆弛；及(3)金融業疏於監管。上述第(1)項因素亦與政府財政赤字、民間機構高度運用財務槓桿、以及個人或家庭高度舉債、寅吃卯糧(beyond one's means)過度消費之行為攸戚相關。詳參麻省理工學院(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MIT) 德國校友俱樂部 2009 年會邀請 PA Consulting Group 及 IpeX Capital 董事長 Jonathan Moynihan 以「西方經濟之衰敗：短期循環或長期趨勢？」為題所作之演講內容。

² 部分學者稱之為「虛擬經濟」，係指直接以錢生錢的經濟活動。金融海嘯前，虛擬經濟的規模，包括股票的市值、債券的餘額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量總額逾 600 兆美元，而全世界的 GDP 約 61 兆美元。詳參成思危(2009)「世界經濟要注意把握好六大平衡」，北京國際金融論壇 2009(第六屆)年會「全球危機後的變革與振興」，11 月 16 日。

迴圈³。事實上，世界是否需要相較實體經濟規模膨脹 10 倍以上的金融體系，值得商榷。而金融中心構成之條件須以金融商品交易及市場規模作為衡量標準，亦是一個值得省思的嚴肅課題。

以下就全球經濟與金融環境、金融機構內部經營管理、金融市場發展運作及金融監督管理體制等四大面向，分析此次金融海嘯發生之原因。

1. 全球面

(1) 全球經濟不平衡(Global Imbalance)

a. 美國長期大幅貿易逆差，相對於中國及產油國之外貿順差，導致東方新興市場經濟體之出口商品輸至西方國家，新興經濟體及產油國所賺得之資金亦流向西方國家供投資活動之財源。

b. 西方國家之工作機會流往東方國家

跨國公司逐漸在中國設立營運據點，此為中國、印度等新興經濟體帶來許多的工作機會與投資。該趨勢使包括美國在內的已開發國家境內的工作機會，大量外包並流失到中國、印度、甚至巴西等開發中國家。雖然已開發國家具有「技術」優勢，但仍不足以抵抗開發中國家「低成本優勢」，例如美國鋼鐵業及汽車業。下一波可能自西方國家外移至東方國家，例如中國，之行業是否由製造業變成金融服務業，似須密切注意。

此外，以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國家與中國及印度兩大新興國家每日工資水準比較，目前前者工資平均為 150 至 200 美元，而後者(中、印兩國)為 2 至 5 美元水準，2010 年以後，OECD 工資水準將有可能下滑至 100 美元，而中、印兩國則上升為 15 至 20 美元，長期結果，前後兩者之工資水準將趨於一致，約 50 至 80 美元。更遭的情況可能是中、印兩國工資未來似有可能超逾 OECD 國家，亦值觀察。

c. 全球儲蓄過剩(Global Saving Glut)

³ 詳參每日經濟新聞(2009)，張瑋報導，「朱民：全球資本市場規模到結構正在巨變」，「世界經濟與中國：危機後的全球經濟金融革局」國際研討會，11 月 13 日。

新興市場經濟體由於醫療及教育等基礎設施缺乏，亦未建立健全之健康保險體系，且民眾接受該等基本民生服務時，須花費高昂之成本支出。在欠缺民生消費與金融商品、對「政府效能」之疑慮及「前景不確定」之防衛心理下，該等國家民眾儲蓄率較高。復以部分已開發國家「老年化」及「少子化」之社會結構型態，普遍反映於個人儲蓄率的增加，導致全球儲蓄有過剩現象。在民間資金過度充沛且低利率環境下，遂驅使民眾及機構傾向冒險追逐較高風險之投資。

- (2)由於美元為全球國家外匯存底之主要貨幣，且外債多以美元計價，使美國財政赤字不受國際收支條件之限制，並延緩該國經濟調整時間。

2. 金融機構面

下列因素與公司治理、風險管理及人性貪婪有關。

- (1)銀行及非銀行房貸機構授信作業草率。
- (2)保險機構過度涉入信用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保證業務。
- (3)金融機構高度運用財務槓桿，擴大金融體系風險。

3. 金融市場面

- (1)「貸款後證券化」模式盛行，降低創始機構及發行機構監督借戶信用的誘因。
- (2)金融創新商品在不透明之店頭市場進行交易。
- (3)「影子銀行」(Shadow Banking or Parallel Banking)未納入嚴謹監管範圍。
- (4)政府贊助機構(GSEs)加入高風險投資行列。
- (5)信用評等機構對證券化商品之評估有欠嚴謹。
- (6)公平價值會計強制揭露金融資產損失，造成上市公司股價大幅滑落。
- (7) Basel II 之風險管理規範加重景氣循環。

4. 金融監理體制面

- (1)多頭馬車之金融監理體系存在監理漏洞。
- (2)具系統重要性之金融機構未嚴格監理。

- (3)金融監理忽略總合或系統風險。
- (4)政府對銀行「太大而不能倒」(too big to fail)之隱性保證，讓銀行產生道德風險。
- (5)美國金融界對美國政府及國會有強大之遊說影響力，以形成對其有利之政策。

目前的金融海嘯是史無前例的，惟其對世界的影響力似乎尚未超過 1929 年經濟大蕭條的程度，並且現在對此作出定論也為時過早。立論基礎如下：

首先，1929 年大蕭條花了 5 年時間方告平息，而金融海嘯自 2007 年中出現跡象，以 2008 年 9 月起算迄至目前為止，將近 2 年，但這個過程尚未結束。有學者分析，這場危機可能也需要五年時間恢復。惟即使美國經濟明年復甦，也不可能出現 1934 年那樣的增長速度，更不可能出現 2005-2007 年那樣的高增長。其次，不同歷史時期的危機不能簡單地用 GDP、銀行倒閉家數、失業率等來比較。因為正是有了上次大蕭條、東亞金融危機等的教訓，所以這場危機爆發，美國政府沒有犯同樣的錯誤。因此暴露的問題似乎沒有上次危機嚴重，但這並不意味著危機的程度、性質不嚴重⁴。

金融海嘯與大蕭條之重要區別如下：

1. 美國在世界經濟中的地位已經出現了明顯轉折

1929 年美國國家實力正處於繁榮上升階段，美國工業產值占全球產值高達 48%。如今美國國力明顯衰退，2007 年工業產值約占全球產值之 25%。部分文獻亦開始質疑美元作為國際貿易與金融交易貨幣計價單位及各國外匯存底內容之地位。

2. 美國經濟結構已發生重大變化

美國私人製造業產值占 GDP 比例已經從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 27% 下降到目前的 11.7%。而金融、保險、房地產業從戰後的 9.9% 上升到目前的 20.4%，說明這場危機是在實體經濟明顯萎縮，美國從製造業大國走向服務

⁴ 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所長夏斌在中國發展高層論壇 2009 年會學術峰會中，以「國際金融動盪中的中國發展與改革」為主題發表演說。夏斌表示，史無前例的金融海嘯根源是以美元主導的國際貨幣體系，這場危機目前對世界影響力還沒有超過 1929 年的大蕭條。詳參中國經濟網 2009 年 3 月 21 日北京訊，郭彩萍報導。

業大國的情況下發生的。前幾年美國經濟的繁榮是靠機構與民眾擴張信用、提前消費支撐的，目前美國政府及民眾已負債纍纍，因此救危機不可能像 1929-1933 年那樣簡單地靠美國政府擴大內需的政策。

3. 金融海嘯是信用膨脹的危機，1929-1933 年大蕭條是生產過剩的危機

大蕭條迅速透過美國進出口直接影響周邊國家，而這場危機的表現從次貸危機、金融市場騷動、進而逐漸開始向世界其他國家蔓延。對世界經濟的影響過程是以虛擬經濟然後到實體經濟，第一波及華爾街、第二波及歐洲，金融問題影響經濟活動，經濟衰退再回頭對金融機構產生反饋作用效果(所謂「第二輪效果」)，交互作用之傳導過程可能比上次大蕭條影響層面較為廣泛。

由於兩場危機的性質、特點不同，所以目前的危機絕對不是簡單的經濟週期表現，也不是過去局部性危機，而是對過去近半個世紀以來以美元主導的國際貨幣體系各種矛盾積累的一次大清算。

二、影響

金融海嘯使歐美主要國家金融活動萎縮，經濟衰退、失業率上升，各國紛紛採行緊急性之寬鬆貨幣政策及積極之財政措施，期減低金融海嘯所帶來之不利衝擊。這場危機讓世界看清楚，危機的根源是當今以美元為主導的貨幣體系有問題。主要影響如下：

1. 金融問題衍生經濟衰退，各國政府採取積極之財政政策及寬鬆之貨幣政策。
2. 全球經濟已觸底反彈，惟各國復甦情形將相對緩慢。
3. 新興市場經濟復甦相對較快，惟仍有潛在風險。
4. 紓困政策退場時機之抉擇存在「二度衰退」與「通貨膨脹」間之矛盾。

目前美國政府緊急救市措施(例如採行數量寬鬆之貨幣政策搭配積極擴張之財政政策)有利於減緩世界經濟衰退程度，惟對美國而言，未來解決問題出路似乎只有三種途徑：(1)借新債還舊債- 目前美國政府正在做；(2)是節衣縮食- 美國民眾刻正逐步降低消費率；及(3)若上述兩種力道均不足，美國政府應準備

出售資產籌集資金化解危機⁵。

對於衰退後的全球經濟復甦情況，由於各國政府積極介入處理，全球經濟衰退時間可能會縮短至不到五年。但是危機結束後，經濟復甦應不會簡單地按照1929年大蕭條以後的軌跡發展。

三、後金融海嘯之全球金融體系發展

依據 IMF 駐中國代表 Tarhan Feyzioglu 之簡報觀點，全球金融危機後金融體系之發展情勢有 4 項觀察重點：

1. 全球經濟已觸底反彈，惟各國復甦情形將相對緩慢，其中亞洲、歐洲及拉丁美洲部分新興國家復甦呈較快趨勢。
2. 信用衰退是全球性的問題，大多數資產市況仍不容樂觀，例如：
 - (1) 歐美主要國家商業不動產市場依舊疲軟。
 - (2) 住宅市場下跌壓力緩慢紓解，惟房貸拖欠現象仍然持續增加。
 - (3) 全球企業放款損失持續增加。

IMF 估計全球銀行因金融危機所須沖銷之壞帳達 2.8 兆美元，2009 年上半年已沖銷 1.3 兆美元。相對美國當地銀行已認列 60% 之預期壞帳損失，歐元區及英國當地銀行則已認列 40% 之損失。

- (4) 由於失業率上揚，消費者放款呈減少趨勢。
3. 處理不良資產是解決金融問題之優先任務，亦是一大挑戰。主要國家已相繼宣布不良資產之處理政策，例如，美國「公民營合作投資方案」、德國「壞銀行」(Bad Bank) 計畫、英國與愛爾蘭之問題資產解決方案、西班牙對特定銀行重整提供資助等。上述方案或計畫仍在持續推動。
4. 欲儘早恢復經濟持續成長，改革審慎監理架構是必要之途。由於金融機構規模日益龐大或業務聯繫關係過於龐雜緊密，監理機關宜擴大金融監管範圍，並靈活調整監督方法及工具。

⁵ 夏斌認為：“如果僅通過前兩條出路，不走第三條出路，大量地發鈔票救危機，想急於結束衰退，就像打一針強心藥，衰退過後通脹還會出現”，並建議美國政府出售資產籌集基金以化解危機詳參中國經濟網 2009 年 3 月 21 日有關夏斌以「國際金融動盪中的中國發展與改革」為主題之演說報導。

四、全球金融格局呈現十大變化

2009 年世界在救治金融市場的同時，整體金融業的結構、利益動機、金融監管亦進行根本性及全面性的改革。隨著金融格局的改變，全球經濟增長格局亦將發生變化，增長重心正從西半球轉向東半球及新興經濟體，金融業重心的轉移不可避免。伴隨全球經濟格局的變化，金融格局亦將不可避免地發生變化，而 2010 年將是對金融業進行根本改革及全球金融結構調整的重要一年⁶，新的金融監理模式將在 2010-2012 年間建立。

危機後全球金融業呈現的十大變化如下：

(一) 金融機構及金融體系尚待穩定

當前全球銀行業不良資產(或稱「有毒資產」(toxic assets))仍然很多，目前已經處理了 1.46 至 1.5 兆美元左右，還有 1.4 兆美元不良資產等待處理。在不良資產清除之前，金融業似不易迅速恢復穩定。

(二) 全面強化金融監理

金融監理的加強將影響金融業資本需求、盈利模式及規模擴張。

(三) 金融規模縮小將難以避免

經歷危機後，經濟衰退幅度堪比“大蕭條”，儘管經濟出現局部增長，惟復甦力道依然疲弱，實體經濟需求下降，貿易急劇萎縮以及消費者財富、收入減少等，均導致金融需求下降，金融規模縮小難以避免。此外，美國政府已擬議限縮銀行集團規模以及商業銀行不得在自營部門操作票券交易之計畫。

(四) 金融交易萎縮

全球股市市值在 2008 年底下跌幅度幾乎達 50%，短期內股票市場籌資活動可能下降，債券市場分化，其中，政府債券價格飆升、公司債發行量增加、國際債及金融機構債市場暫時停滯，外匯市場交易量從一天 4 兆美元的規模逐漸下降到 3 兆美元。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量下跌約 20

⁶ 中國人民銀行副行長朱民表示，危機後全球資本市場從規模到結構都在發生變化，金融業將進行全面調整及重大改革，未來一年，金融業將會面臨巨大變革，這些變革已初現端倪。詳參香港大公報(2009)，「朱民：金融業呈十大變化」，11 月 14 日，www.stockstar.com。

兆美元，截至目前尚繼續下跌了 50 兆美元，該類商品交易活動亦將暫時冷卻一段時間。

(五)金融結構出現調整及變化

家庭部門及個人擲節支出，調整資產組合及修復理財支出，民間公司部門持幣觀望，銀行國際業務下降，金融交易需求下降。

(六)金融業盈利模式改變

全球金融業盈利結構及盈利水準發生變化，盈利水準整體下降而盈利模式將走向為實體經濟服務。

(七)全球資本流動急劇減少

(八)金融業面臨「瘦身」，大型金融機構的資產規模將大幅縮水

(九)經濟重心向東方轉移，金融重心也開始往東方轉移。

(十)重塑一個新的全球金融治理結構

推動全球金融穩定增長的金融治理結構正在穩定形成，並將在 2010 年基本形成管理框架。

參、中國大陸經濟結構問題⁷及施政重點

相對於 2003 年至 2007 年間兩位數繁榮增長後，因美國金融危機爆發後外需面臨縮減，中國經濟是否還能持續保持穩定增長，這是當前中國宏觀經濟調控政策中最主要的、也是最令人擔憂的問題。因為能否持續保持一定的增速，直接涉及就業及社會大局的穩定。經濟學者咸認為，經濟結構調整仍是中國面臨的一個關鍵問題，2010 年應該更加關注經濟結構及增長的品質，而非增長速度。

一、突顯結構問題重要性的背景

中國經濟目前面對的嚴峻現實是，在 2005-2008 年的 4 年中，淨出口對 GDP 兩位數增長的拉動，分別為 2.5、2.2、2.3 及 0.8 個百分點，2009 年前三季 GDP 增長 7.7%，出口拉動是 -3.6 個百分點。美國是中國的重要出口國之一。在全球化中作為世界最大經濟體的美國，其消費曾占 GDP 的 70% 左右。金融危機後其家庭淨資產已從 63 兆美元跌到 40 多兆美元，下跌幅度近 1/3，財富效果使居民消

⁷ 本節取財自中國國務院參事、發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所長夏斌(2009)撰文，「當前中國經濟主要的結構問題」，第一財經日報，11 月 19 - 20 日。

費率呈下降狀態，進口需求銳減。美國減少進口的直接影響及透過世界貿易傳遞的間接影響，對中國的總體影響不可低估。世界銀行預測，2010 年中國經常帳盈餘占 GDP 的比重，將從 2008 年的 9.8% 降到 2010 年的 4.1%，這意味著 2010 年中國淨出口對 GDP 的拉動能在多大程度上由負轉正，仍是重大考驗。因此中國 2010 年 GDP 的增長重任自然落在擴大內需方面。

二、積極刺激投資後所暴露之問題

中國政府防範金融海嘯衝擊所採行之對策既有大力刺激投資的政策，也有刺激消費、改善民生、改善生態環境的政策，同時還有儘可能保出口的刺激政策。惟事實上，其結果主要是靠投資刺激政策發揮明顯作用。因為 2009 年前三季 GDP 增長 7.7% 中，有 7.3 個百分點是投資拉動的。在此同時，中國經濟也已開始暴露下列問題：

(一) 投資資源未作妥善之規劃與運用

過度之投資造成重複建設，部分行業產能有過剩現象，部分城市住宅建設亦有趨熱現象。

(二) 產生物價上揚與資產價格泡沫的隱憂

為配合大規模投資，儘管在美國近乎零利率、美元流通泛濫環境下，中國貨幣政策在 2009 年仍不敢緊縮，貨幣供給超多，市場上已產生對物價上漲與資產價格泡沫的擔憂⁸。

(三) 目前過高的投資率是否持續，仍有疑慮

自中期觀察，今後幾年世界經濟即使復甦，能否能再恢復到 2003 至 2007 年的高增長水準，以及能否再出現世界貿易的高成長現象？都要打個問號。那麼，中國持續幾年積累的高投資後所需的最終需求-消費在哪裡？這必然會引起各界對今後幾年可能出現的投資效率及銀行資產質量問題表示擔心。

三、分析經濟結構問題之著眼點

⁸ 國務院為整頓房地產市場，2010 年元月 10 日公布「關於促進房地產市場平穩健康發展的 11 條措施」(詳參本報告附錄 3)。中國人民銀行隨後於元月 17 日調高銀行存款準備率至 15%，宣示緊縮的決心，重創金融股。

當前在後金融海嘯時期，產、官、學界各方對於經濟復甦後的發展思路⁹討論甚多，相關結構調整之著墨及呼聲亦日益增加。為適當擬定未來之應對措施，自理論及實務面梳理及分析現階段中國經濟發展問題，宜自下述問題出發點思考，方有清晰之思路：

1. 中國經濟可持續增長的主要結構問題為何？
2. 何者為經濟成長中最大之結構不平衡因素？不同結構問題之間又是什麼關係？
3. 經濟回升基礎不穩定、不鞏固、不平衡，這“三不”的主要原因是什麼？

從邏輯方法而言，結構失衡是描述一個系統內部構成要素（子系統）間關係的不合理，是總量、系統的特徵反映。失衡現象往往是：

1. 總量存在問題，總是以某個層面的某種程度的結構失衡來表現。
2. 系統中諸多結構失衡中的某個結構失衡並不必然具有總量上的直接意義。
3. 一系統內，結構失衡往往是多層次的，有時某個結構的失衡僅是總量、系統中的另一結構失衡的表現結果。換言之，總量存在問題總是與一定的結構特徵有關，僅從總量入手解決問題，將不得不容忍甚至惡化原有的結構矛盾。調整失衡的結構，有助於消除「短期效應」，具有總量上的重要效果。當然，前提又必須在諸多結構矛盾中真正掌握主要的結構矛盾。

四、當前中國經濟結構之八大問題

具體分析上述結構矛盾，可歸納下列 8 大問題：

(一)需求結構

總體經濟總量之結構失衡主要表現為外需減少後的消費水準不足，屬於高儲蓄、低消費之結構問題。以國內生產毛額(Gross Domestic Product, GDP)¹⁰計算式說明如下：

⁹ 夏斌在 2009 年 12 月 26-27 日北京大學全球金融論壇暨北大匯豐商學院第二屆年會『通往復興之路』，強調全球經濟復甦之後中國的發展思路。他認為要謀有序的金融開放，須考慮人民幣區域化、國際化問題、外匯儲備多元化問題、及國際金融中心佈局等問題，事先綢繆有效的調控體系，而人民幣走出去之後，就不是現在的調控方式。

¹⁰ 國民所得可由生產面、支出面及所得面三個觀點來計算，其值相等，亦即： $GNP = GNE = GNI$ 。其中，國民生產毛額(Gross National Product, GNP)，是指一國國民在國內外的所有所得，即是以『國民』為主。國內生產毛額(Gross Domestic Product, GDP)，則指一國之內所有的生產毛額，包括非本國人在內。即是以『國境』為主。通常，當國民所得中的各要素在國際間流動

$$\text{GDP} = \text{消費}(C) + \text{投資}(I) + \text{政府支出}(G) + \text{淨出口}(EX - IM) \cdots (1)$$

$$\text{總儲蓄} = \text{投資} + \text{淨出口} \cdots (2)$$

由於中國民間部門消費，特別是居民消費比例長期偏低，GDP 總量結構中長期較高的儲蓄率只能表現為國內投資及以出口形式出借給他國享受的福利。學者認為，多種結構矛盾的集中表現在「高儲蓄與低消費」的矛盾，亦是中國經濟當前主要的結構問題。

(二) 收入分配結構

是指如何提高低收入群體的收入及公平分配問題，直接涉及擴大消費的意義。惟改善收入分配結構可以提高居民消費率，卻不是提高居民消費率的全部政策涵義。因提高居民消費的政策涉及其他一系列重要政策，譬如金融消費政策的改善、擴大民營資本投資、提高居民資本財收入等。

(三) 產業結構

主要與一定投資總量中的合理分配問題，直接涉及的是投資本身的問題及投資效率問題。

(四) 產業內部結構

亦即產能過剩的結構問題，主要是基於產能的分配。有關投資量的合理分配議題，是既為了防止資源浪費、環境污染，又為了防止不良貸款，因此直接涉及的仍是投資本身及投資效率的問題。

(五) 城鄉結構

主要指在一定的投資、消費總量中，如何向農村地區、落後地區投入更多之協助開發資源，直接涉及的是投資分配、投資本身內部的結構及社會福利的公平問題。

的程度越高時，會採用 GDP。台灣及美國是採用 GDP 計算。國民支用毛額(Gross National Expenditure, GNE)即一國國民在一年內，為購買最終財貨與勞務，所必須支付的貨幣總和，亦即總生產是由四個最終消費單位所分配。 $GNE = C + I + G + (EX - IM)$ 。從所得面解釋，國民所得毛額(Gross National Income, GNI)表示一個國家的國民在一年內，各種生產要素參與生產活動所獲得的報酬，包括：工資(Wage)、地租(Rent)、利息(Interest)、利潤(Profit)、企業間接稅淨額(IBT)及折舊(D)的總和。詳參「總體生活世界之讀解」(www.pws.stu.edu.tw/cyhsu/macro/總經 CH04.ppt)及行政院主計處網站資料。

(六)區域結構

目前較重要的是指一定投資總量在地區間的分配問題，涉及的是經濟長期增長的空間分佈及社會公平問題，如果純從經濟角度言，仍屬投資效率問題。

(七)國土開發空間結構

東部沿海城市、大西部省市、縣城、以及南北經濟區塊之平衡開發問題。

(八)外貿結構

進、出口商品以勞力密集、資本密集或技術密集產業之分配問題。

上述列舉的結構問題均為中國經濟目前客觀存在的問題，惟若純從總體經濟角度進行歸納，這些結構問題，與投資本身比例問題及投資效率問題（例如地區結構、城鄉結構、產業結構、產品結構、自主創新及節能減排結構等）有關，亦涉及投資、消費及淨出口的關係問題，惟也許並非根本性或直接因素，例如涉及收入分配及城鄉結構問題，因判斷是否根本性的涉及程度，仍需具體評估在收入分配或城鄉結構問題時，是在多大的政策力度及調整程度上分析投資、消費及淨出口的分配關係，是否在經濟總量中這三個變量間有實質性的數量變化，還是僅在一定消費總量及相對於外需減少而言，僅是有限的增量下談消費的分配及提高問題。若是後者，則只能討論在一定消費總量下的內部分配問題，故關鍵仍要看政策量化的取向與力度。

五、2010年施政重點¹¹

中國國家發改委主任張平在2009年全國發展及改革工作會上透露，2010年施政重點將從下列八個方面著手，加快大陸經濟發展方式之轉變：

1. 促進經濟平穩較快發展。
2. 促進產業優化升級及戰略性新興產業發展。
3. 鞏固農業、農村經濟發展及農民增收的基礎。
4. 增強區域發展的協調性。

¹¹ 國家發改委主任張平在2009年8月25日向全國人大常委會報告時指出：將自主創新作為結構調整、轉變發展方式的中心環節；將節能減排作為調整經濟結構、轉變發展方式的突破口及重要關鍵；將縮小城鄉、地區差距作為擴大內需，特別是消費需求的著力點。詳參人民網經濟頻道(2009)，「國家發改委年終會議9日在京召開，張平重點語錄」，12月10日。

5. 推動節能減排及應對氣候變化工作。
6. 推進重點領域改革和對外開放。
7. 加強以改善民生為重點的社會建設。
8. 妥善擬定“十二五”經濟發展規劃及相關重大問題的研究工作。

主要重點如下：

1. 投資：保持合理的投資規模，用好管好投資

繼續保持合理的投資規模，切實管好、用好政府投資，在投資的方向上將加強導向三農(農業、農村及農民)之建設發展、著重民生需求。2010年的投資一定要將在建項目、續建項目、收尾項目及投產項目優先安排，重點安排，並儘快發揮相應功效。審慎辦理新開項目，必須從緊、從嚴掌握。

2. 三農問題：保持市場穩定及價格合理

以鞏固農業、農村經濟發展及改善農民收益的基礎，加強主要農產品市場調控，提高小麥及稻穀最低收購價，綜合運用收儲、投放和進出口等手段調節市場供求，保持市場穩定及價格合理。

3. 收入：提高中低收入水平

增強居民消費能力，國家將提高中低收入者之收入水平。提高企業退休人員養老金及社會優撫對象待遇水平，提高中低收入水平，在義務教育學校、公共衛生與基層醫療衛生事業單位落實績效工資的政策。

4. 商品房：增加中低價位及限價商品房的供應

完善住房消費和調控政策，增加中低價位與限價商品房的供應，抑制投機性購房。促進消費需求持續增長，增強居民，特別是低收入民衆的消費能力，進一步拓展消費空間。發展改革委員會會同有關部門繼續完善鼓勵消費的財稅、金融政策，繼續實施鼓勵家電、汽車、農機、節能產品的優惠政策。

5. 保障房：政府投入加快建設廉租房

加快廉租房等保障性住房建設，支援城市棚戶區、工礦區棚戶區及國有林區、墾區、煤礦棚戶區改造及農村危房改造，繼續實施遊牧民定居工程。

6. 科技創新：大力發展服務業，進一步放寬市場准入

加強重大科技基礎設施知識創新工程建設，啓動研發產業化及市場推廣重大專項工程，大力發展服務業，進一步放寬市場准入，組織開展服務業的綜合改革試點。

肆、中國大陸金融發展情勢

中國金融市場是一個開放但受限制而自成體系的市場，但在全球金融一體化的今天，依然會受到來自國際金融市場的影響。

一、金融改革開放之三階段

中國改革開放 30 年中，金融業歷經 3 大改革階段。

(一)1978 年以前中國金融機構概況

1、「大一統」金融體制的形成

(1)銀行業之發展情形

- a. 中國銀行於 1949 年恢復營業，1952 年與人民銀行合併，為經營工礦交通事業的長期信用銀行。
- b. 交通銀行於 1949 年恢復營業，1954 年改組為中國人民建設銀行，專門負責基本建設撥款的監督和管理，行政上隸屬財政部，成為財政下屬的出納。
- c. 私營銀行、錢莊：公私合營。1955 年起，併入人民銀行。
- d. 信用合作社最終也成為人民銀行的基層機構。

(2)保險業之發展情形

中國人民保險公司 1952 年劃歸財政部，脫離了金融業。1959 年起停辦國內保險業務，成為人民銀行國外局一個處。

(3)證券業之發展情形：證券業尚未成立。

2、「大一統」金融體制的特徵

- (1)人民銀行統籌金融管理，擔任全國的信貸中心、結算中心及現金出納中心之角色。
- (2)龐大的分支行機構。人民銀行分支行的設置與行政區劃完全一致，各

級銀行機構接受上級銀行機構和同級政府的雙重領導。

- (3)由計畫部門決定著全社會的資源配置，銀行配置資金的功能萎縮。自 1952 年至 1977 年間，銀行職工總數占全部職工總數的比例從 2.18% 降為 0.54%。
- (4)一切資金融通活動必須按照計畫執行，人民銀行的分行之間不能有資金融通，企業之間不能進行資金交易，民眾之間亦不允許進行任何商業性資金活動。

該金融結構有效支撐傳統計劃經濟體制的要求，滿足政府集中資金開展大規模經濟建設的需要，但也帶來隱性通貨膨脹嚴重及資金運用效益低落等問題。因此在 1950-1979 年間，政府曾對金融制度進行數次調整，如設立中國農業銀行、中國人民建設銀行、中國人民保險公司等。隨著政治氣候的變化，往往在前進了一小步後又退回原處。如中國農業銀行曾經被三次設立、三次取消。直至經濟體制改革以前，中國金融結構高度計劃性的特徵一直沒有改變。

(二)1978 年以來對金融體系的改革

1. 第一階段(1978 年至 1993 年)：建立競爭性銀行體制

1979 年起，恢復中國農業銀行，從人行分離出中國銀行，從財政部分離出建設銀行，組建中國工商銀行承擔人民銀行的工商信貸和儲蓄業務。

(1)初步建立競爭性國有銀行體系：四大專業銀行及人民銀行分離模式。

這一時期的競爭特點，是四大銀行的機構擴張和業務領域擴張。

- a. 機構擴張：四大銀行分支機構數量在 6 年內成長一倍，職工人數 8 年內成長二倍。
- b. 專業擴張：“農行進城、工行下鄉、中行上岸、建行破牆”，各家銀行紛紛跨越自己的專業，涉足其他銀行的業務領域。

(2)發展其他銀行類金融機構

- a. 農村信用社數量由 1981 年的 5.5 萬個增加到 1989 年的 5.8 萬個，職

工人數由 27.7 萬人增加到 48.8 萬人。

- b. 城市信用社從無到有，1989 年底已經有 3409 家。
- c. 成立中信實業銀行、招商銀行、深圳發展銀行等區域性商業銀行。
- d. 設立信託機構。國有銀行可以設立信託部或信託公司。1982 年各類信託機構 620 多家，其中 90% 以上是國有銀行的各級機構開辦的。
- e. 80 年代後期至 90 年代前期，金融機構出現了超常發展。一些全國性和區域性的商業銀行陸續成立，證券公司、信託投資公司、財務公司、城市信用社、農村信用社、租賃公司、各種基金會等非銀行金融機構發展迅速。1993 年的鼎盛時期，中國金融機構的數量超過 6 萬家。

(3) 外資金融機構開始進入

1982 年南洋商業銀行深圳分行開業；1992 年友邦保險公司上海開業。

(4) 改革特徵

a. 國有銀行的公司治理沒有變化

在此階段，競爭性金融體制開始建立，但是國有銀行的公司治理沒有變化，導致國有銀行在內部考核中不重視利潤，只重視市場份額。同時由於採取多級法人制度，總行以下各級法人擁有很大的決策權，成為地方政府利益的代表。國有銀行不顧風險競爭的結果是銀行業整體利潤下降，不良資產逐漸增加，資本充足率降低。1989 年國有銀行在湖北省的 200 多個分支機構中，近 60% 盈利，40% 虧損。

b. 人民銀行權責不清

人民銀行之職能不清，權力配置過於分散，人民銀行各省市分行都有批設金融機構的權力，很多人民銀行分支機構下還直接掛高經營性金融機構，影響了宏觀調控。

c. 四大專業銀行承擔了很多政策性業務，使得市場機制難以產生有效約束。

2. 第二階段(1993-2001 年)：整頓金融秩序，開啓專業銀行的商業化轉型

- (1) 實現政策性業務與商業性業務的分離，推動國有專業銀行向商業銀行的轉型。成立了三家政策性銀行，將國有銀行的政策性業務分離出來，為國有銀行的商業化創造條件。
- (2) 為治理“三亂”（亂集資、亂拆借、亂設金融機構）導致的金融秩序混亂和嚴重通貨膨脹，人民銀行強化了撤並了一批非銀行類金融機構，上收了設立金融機構審批權，嚴格控制市場准入。
- (3) 強化中央銀行地位，停止中央銀行對非銀行金融機構發放貸款。
- (4) 實施分業經營。人民銀行、專業銀行與自辦非銀行金融機構和其他企業（如房地產公司）脫鉤。銀行、證券、保險分業經營。
- (5) 禁止非金融機構向不特定大眾集資。
- (6) 90年代後期，推進國有銀行法人制度改革，實行“一級法人、授權經營”制度。將中央銀行貸款的指令性計劃改為指導性計畫。
- (7) 改革特徵

由於金融改革未觸及銀行產權和法人治理這兩個根本問題，這一階段的改革進展不大。在 97 年亞洲金融危機爆發前後，四大專業銀行不良資產比率不斷上升。2001 年末，國有商業銀行的不良貸款率高達 25.37%，不良貸款餘額約為 2.3 兆人民幣，如果加上 2000 年四大資產管理公司從國有商業銀行剝離的 1.4 兆人民幣，銀行系統的不良資產將近 4 萬億元。其他金融機構的不良資產問題同樣突出，有的甚至更嚴重。例如農村信用社的不良資產率估計在 60% 以上，城市信用社也因經營不善而多次遭遇擠兌，影響了社會穩定。

3. 第三階段(2002 年迄今)：快速推進金融機構的市場化改革

2001 年 12 月 11 日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加快了中國銀行業的改革步伐。四大國有商業銀行中，工行、建行、中行先後完成了不良資產剝離、財務重組、股份制改造、引進戰略投資者、海外上市的過程。分別在 2005 年及 2006 年在香港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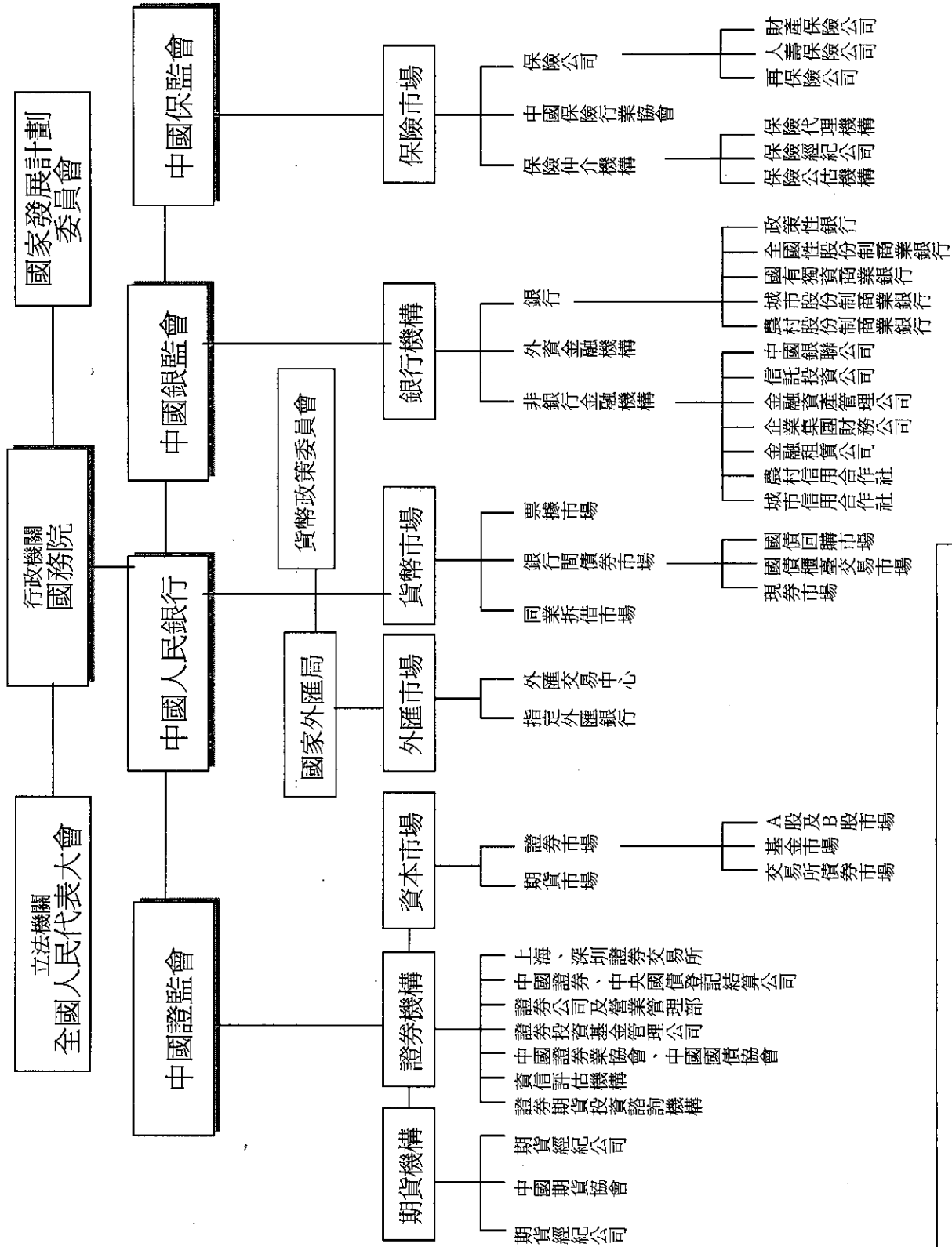
在這一階段，一方面是商業銀行對分支機構進行了大規模的重組，

包括撤銷、合併、轉讓及增設；另一方面是市場准入得到一定程度的放鬆，新型金融機構的種類及數量不斷增加，如郵政儲蓄銀行、小額貸款公司、村鎮銀行等。證券公司、信託投資公司及保險公司等非銀行金融機構也進行了類似改革。

二、金融監理制度

中國金融監理體系主要包括金融主管機關、金融市場及機構(圖 1)。

圖 1 中國大陸金融監理體系



資料來源：王煦棋(2009)、經濟學人信息部(2002)、認識中國、及作者整理。

(一)金融主管機關

現行涉及金融管理業務之機關包括：國務院、財政部、中國人民銀行、以及銀行、保險及證券之 3 大分業金融監理機關。

1. 國務院

1954 年 9 月，中華人民共和國第一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召開。該會議決定成立「國務院」，並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及《國務院組織法》。依前述《憲法》規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是國家最高權力機關；而國務院則是最高國家權力機關的執行機關，是最高國家行政機關。

2. 財政部

中國大陸過去 50 餘年在共產黨統治下，財政部一直扮演監管中國大陸金融部門之角色。事實上，中國大陸最初設立財政部之目的有二，即：(一)課徵稅收，用以籌措政府財源及(二)指示中國人民銀行(簡稱人民銀行)及其所屬機構以發行通貨方式補足政府部門財政缺口。惟有關國家資源之投資之投資事務則由國家計畫委員會(目前更名為「國家發展計畫委員會」)負責，財政部可謂無發言權利。

隨著大陸社會改革開放，金融體系日益複雜化，財政部逐漸扮演起制訂總體經濟政策與管理金融部門之新角色。惟自人民銀行於 1984 年成為中國大陸之央行，進而取得監管中國大陸銀行體系主導權後，大部分制訂總體經濟政策與管理金融部門的責任已轉由該銀行承接，財政部僅保留監管發行政府公債事務的權利；至於國外借款業務，則與人民銀行共同負責。目前對於非在香港公開交易之海外債券，其發行公司於發行前，必須取得財政部之許可。此外，財政部並擁有核定中國人民銀行及其他行政部門草擬相關法令規章的權力，例如有關外國貨幣交易及會計方面之法令規章等。雖然如此，財政部之主要角色仍未脫離管理政府財政事務的範疇。

3. 人民銀行

1948 年 2 月在河北省成立。1949 年該行遷往北京同時即扮演國庫角色，承擔發行通貨(人民幣)責任。其後數年間，受到中國大陸銀行國

有化且併入人民銀行之影響，人民銀行亦另行改隸，成為財政部內之部門。一般而言，人民銀行在 1949 年至 1978 年間，擔任國庫角色有二，即：(1)調配政府預算及(2)依據每年信用配額，提供國營事業短期營運資金貸款。

儘管人民銀行在 1966 年至 1976 年文化大革命期間喪失若干功能，惟嗣後不久亦恢復發行通貨及控制貨幣供給之獨占地位。1979 年人民銀行被指定為中國大陸之央行，脫離財政部之行政管轄，轉型為獨立之行政機關。1984 年人民銀行之放款業務移交給國營商業銀行，中共政治局候補委員陳慕華於 1985 年擔任人民銀行行長，自此該行地位日益重要。

人民銀行於 1993 年由中共國務院副總理朱鎔基擔任行長時，正式走入自主的年代。當時，由於中國大陸銀行體系逐漸形成，亟須納入管理，因此中共當局晉用具財經專業背景之朱鎔基，命其主導制訂規範銀行體系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銀行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該兩法於 1995 年頒布施行。

人民銀行一向扮演直接監理中國大陸金融部門角色；易言之，人民銀行具有雙重角色，即：(1)央行管理貨幣供給與信用之功能；(2)監督銀行體系角色。前者有關人民銀行功能之文字敘述首見於 1986 年銀行管理規定中。嗣於 1995 年 3 月公布施行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銀行法」進一步強化中國人民銀行功能，正式確立人民銀行作為中國大陸央行的地位。

4. 銀行、保險及證券分業監理機關

(1)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簡稱「銀監會」，成立於 2003 年 4 月 28 日，是國務院負責銀行業監督管理的直屬行政單位。該會負責監督管理銀行、金融資產管理公司、信託投資公司及其他存款類金融機構，維護銀行業的合法、穩健運行。在銀監會自中國人民銀行分拆出之前，銀行業的監管由中國人民銀行統籌負責。該分拆是中國試圖加強央行貨幣政策獨立性的重要

措施。

(2)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簡稱「保監會」，於 1998 年 11 月 18 日成立，是商業保險的主管部門，為國務院直屬部級行政單位，根據國務院授權執行行政管理職能，依照法律、法規統一監督管理保險市場。

(3)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簡稱「證監會」，是負責監督管理證券及期貨的直屬行政單位。

有關中國證券業務之發展過程及證監會設立背景如下：

- a. 1981 年，中國政府開始採用發行國債的形式籌措資金，證券市場開始萌芽。
- b. 1984 年，股票在中國大陸出現。這一階段證券業主要由中國人民銀行負責監管。
- c. 1990 年代初，深圳證券交易所和上海證券交易所成立，證券市場正式建立。
- d. 1992 年 10 月，國務院證券委員會和中國證監會成立。國務院證券委員會是對證券市場進行統一宏觀管理的主管機構。中國證監會是國務院證券委員會的執行機構，依法對證券市場進行監管。
- e. 1995 年 3 月，國務院正式確定中國證監會為國務院直屬事業單位，但依然是國務院證券委員會的監管執行機構。此時證券經營機構仍由中國人民銀行監管。
- f. 1997 年 8 月，上海、深圳證券交易所統一劃歸中國證監會監管。當年 11 月，中國政府召開全國金融工作會議，決定對全國證券管理體制進行改革，原由中國人民銀行監管的證券經營機構劃歸中國證監會統一監管。
- g. 1998 年 4 月，中國證監會與國務院證券委合併，中國證監會成為正部級事業單位，專司全國證券、期貨市場的監管職能。

(二) 金融市場

近年金融市場之發展漸趨成熟，包括：銀行、保險、證券、期貨、貨幣、外匯及資本市場等(圖 1)。

三、金融業發展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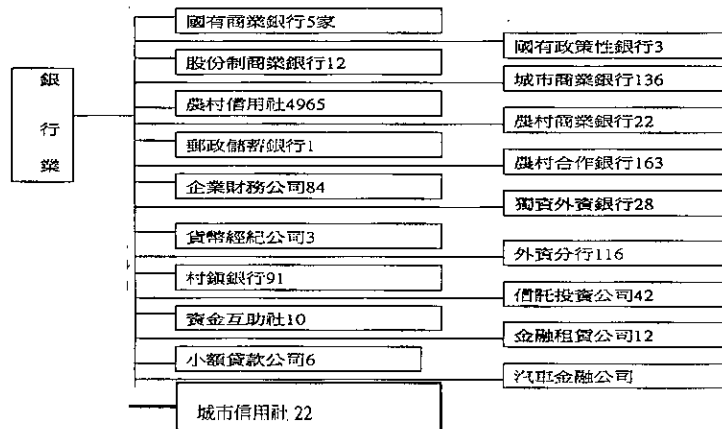
當前大陸金融仍是以銀行間接融資為主導的金融體系¹²，直接融資所占比例仍然很低。因此，如何擴大證券及保險市場、建立多層次的資本市場，如何完善企業債券的發行交易制度等，均係金融改革的迫切議題。

(一)銀行業

1. 中國之銀行機構

截至 2008 年底，中國之銀行機構包括政策性銀行 3 家，大型國有商業銀行 5 家，股份制商業銀行 12 家，外資法人銀行機構 32 家，城市商業銀行 136 家，農村商業銀行 22 家，農村合作銀行 163 家，城市信用合作社 22 家，農村信用合作社 4,965 家，郵政儲蓄銀行 1 家，金融資產管理公司 4 家，信託公司 54 家，村鎮銀行 91 家，金融租賃公司 12 家及企業財務公司 84 家等金融機構(圖 2)。

圖 2 中國銀行業概況



資料來源：張承惠(2009)簡報，「後金融危機時期中國金融業的改革與發展」，台灣金融研訓院，11月17日，第11頁。

2. 外國銀行機構

¹² 2009年9月，銀行業機構法人5634家，總資產75.3兆人民幣，營業據點19萬3千單位，從業人員達271萬9千人。

截至 2008 年底，來自 46 個國家及地區的 196 家銀行，在中國設立 237 個代表處，同時，來自 12 個國家及地區的外資銀成立 28 家外資擁有的獨立子銀行，它們共有 157 家分行，2 家中外合資銀行，它們共有 5 個分行及 1 個子公司，及 2 家全資外資擁有的財務公司。此外，又有來自 25 個國家及地區的 75 家外資銀設有分行，至 2008 年底，總數達 116 家分行(表 1)。

表 1 外國銀行在中國之現況 (2008 年 12 月底)

單位：家數

項目	外國銀行	外資擁有之獨立子行	合資銀行	全資外資擁有之財務公司	小計
外資獨立子行之總行		28	2	2	32
外資獨立子行之分行(或分公司)		157	6		163
外國銀行之分行	116				116
合計	116	185	8	2	311

資料來源：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網站。

3. 銀行業經營概況

2009 年 12 月底，銀行業金融機構資產總額為 78.8 兆人民幣，較上年同期增長 26.3%。五家大型商業銀行總資產達 40.1 兆人民幣，占全體銀行資產總額之 50.9%，股份制商業銀行占 15.0%，城市商業銀行則占 7.2%。整體銀行業的逾期放款比率 1.58%，較上年底之 2.42% 下降 0.84%。商業銀行貸款損失準備覆蓋率達 155%，亦較上年有所上升。

銀行業 2009 年 1-9 月的新增貸款為 8.67 兆人民幣，比去年同期增長了 5.19 兆人民幣。在大規模計提備抵損失及各項準備情況下，資本

報酬率仍高達 17.1%，較前兩年均有增長¹³。

(二)保險業

1. 保險機構家數

截至 2009 年 9 月底，保險公司計 110 家（壽險公司 59 家、產險公司 51 家，外資保險公司 45 家）。其中，中資公司 65 家（產險 31、壽險 31、再保 3），而外資 45 家（產險 16、壽險 23、再保 6），專業保險仲介機構 2493 家，兼業代理公司 13.7 萬家，行銷員 270 萬人¹⁴。

外資保險公司逐家謹慎審核不限制數量，就壽險而言，外資持股比例不得超過 50%。2004 年底取消外資財產險與意外險公司地域限制，允許設立分公司或合資公司，外資比例可達到 51%。允許以分公司、合資或獨資子公司的形式提供壽險和非壽險的再保險業務。

就保險經紀而言，2006 年底允許外資獨資子公司並無地域限制。現今銀行可入股保險公司，客戶共用，網點共用。工行、建行、交行與北京銀行已獲批准，如交行入股中保康聯（51%），北京銀行入股太平洋安泰。銀行通過換股保險公司直接發展保險業務，必定會帶給保險業更大的競爭態勢。

2. 保險業經營概況

受宏觀經濟持續復甦、企業盈利復甦和流動性充裕的推動，A 股市場可能繼續走強，以及保險產品 2.5% 的最高預定利率高於 2.25% 的一年期定存利率，預計平安和中國人壽 2009 年上半年和下半年的業績將因此顯示內含價值/新業務價值強勁的增長。

2008 年，保險業全年保費收入增長 39.1%，壽險、產險、健康險及

¹³ 2008 年銀行金融機構稅後淨利潤 5,834 億元，較前年增長 30.6%。銀行總資本適足率為 11.34%，核心資本適足率為 6.56%，比 2007 年底的 8.78% 大幅下降。詳參龔天益(2009)簡報，「大陸金融環境現況與金融市場發展趨勢」，台灣金融研訓院，及中國銀監會網站。

¹⁴ 截至 2008 年底，中國保險集團公司計 8 家，保險公司 112 家，其中，中資公司 64 家（產險 31、壽險 30、再保 3），而外資 48 家（產險 16、壽險 26、再保 6），同時還有 10 家保險資產管理公司，1,822 家專業保險代理機構，350 家保險經紀公司，13.7 萬家兼業代理機構，256 萬位保險營銷員。詳參張承惠(2009)簡報，「後金融危機時期中國金融業的改革與發展」，台灣金融研訓院，及龔天益(2009)簡報，「大陸金融環境現況與金融市場發展趨勢」，台灣金融研訓院，第 6 頁。

人身意外險保費收入，以增長率計分別為 49.2%、20%、52.4% 與 7.1%。

2008 年保險業投資股市比率為 13.9%，今年可望比率會提高，因為 A 股市場回溫，至今已有超過 65% 的升值。

3. 保險監理方向

在風險控制的前提下，保監會將從 4 個方向拓展保險業投資範圍：增加保險機構投資債券品種、擴大基礎設施投資試點、允許有投資能力的中小保險公司可直接投資股票及開放未上市公司股權投資試點。

保監會發佈的「2009 年上半年仲介市場發展報告」，上半年全國保險公司通過保險仲介實現的保費收入為 523 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 18.45%，並且占全國總保費收入的 87.4%，但來自銀、郵管道的代理業務保費首次出現負成長。未來，保險業務員（保代及保經）可能會成為最高銷售渠道。

(三) 證券業

由於證券行業內部長期欠缺嚴謹管理，導致政府在過去三年多大力地整頓市場，將不良的行號關閉或由較佳金融機構合併，以期與股權分置措施同時進行。

1. 證券商家數

截至 2009 年 9 月底，現有 108 家證券公司，其中 9 家為中外合資公司，另有 105 家投顧公司。外資在近兩年期間不允許參股國內任何一家券商，而期間唯一特批的案例是高盛證券（Goldman Sachs）與大陸當地證券合併為高盛高華證券。

近期政府已開放外資進入本地證券公司，如 UBS 入股北京證券、瑞士信貸入股方正證券，截至 2008 年底已有 9 家合資券商。同時，開放中外合資基金管理業務（Mutual Fund），外資股權初始只允許 33%，現已提高至 49%。截至 2009 年 9 月底，基金管理公司 60 家（中外合資 33 家），管理基金 531 檔，投信公司則有 73 家。已批准 87 家 QFIIs，12 家 QFII 託管行，其中 5 家為外資銀行，另有 39 家 QDIIs。

2. 證券業之經營概況

中國上市公司數量從 1991 年底的 14 家發展到目前近 1,700 家，18 年間增長近 120 倍，上海及深圳股市的總市值更超過 20 萬億元（人民幣）。總體來看，經過近 20 年的發展，中國資本市場規模已漸擴大，結構逐步完善，品種體系不斷健全，影響力日益增強，已經成為全球市值排名第三的重要市場。

2008 年中國股市出現快速單邊下跌，一級市場的發行量急劇萎縮，中國證券公司的業績出現大幅震盪。51 家券商平均營收和總利潤都分別下降 53% 和 68%。而在 2007 年，這 51 家券商的兩項指數分別較上年（2006）增長 411% 和 689%，由此可知，其波動性及受到全球金融危機的影響有多大。

目前證券公司在市場准入、市場運行、產品和業務放行、創新業務和規模方面均受到嚴格限制，絕大多數目前所能開展的業務種類有限，主要營業收入仍然依賴傳統的經紀和自營業務，因而對市場週期帶來的波動較難避險。

2009 年 9 月初，外管局建議放寬 QFII 的投資限制，從現有的最高額度 8 億美元增至 10 億美元。同時，深圳交易所即將開始 GEB（Growth Enterprises Board）的交易，上海交易所指定明年將開辦國際板，除了吸引中國移動公司等以紅籌股身份回歸中國股市之外，更為匯豐等大型 MNCs 提供在中國上市的平臺。

四、金融海嘯對中國金融業之影響

金融海嘯對中國金融業產生之直接損失有限，原因如下：

1. 得益於 2002 年以後加速的金融改革

透過沖銷不良資產、財務重組、引入戰略投資者等措施，有效改善銀行業資產品質。迄至 2007 年底，銀行業整體加權平均資本適足率為 8%，首次達到國際監管水準。此外，金融著重公司治理、風險管理、經營理念及審慎監管（例如，2004-2006 年加大銀行計提準備之考核作業、

限制信貸資金進入股市及房屋等抵押品價值變動)。

2. 得益於開放程度低，業務結構簡單，低財務槓桿，及對外投資少

雖然經濟下行帶來巨大挑戰，中國金融體系開放程度低，業務結構簡單，復以銀行運用之財務槓桿倍數不高，且銀監會加強資本適足率之監管作業，故銀行業並未受到金融海嘯之太大影響。惟銀行業在 2009 年間為支撐迅速擴大的貸款規模，不少銀行通過發行次順位債券、混合資本債券等融資工具集資，有關資本適足水準計算應扣除次順位債券的規定亦給銀行業帶來沈重的資本壓力。

五、中國金融體系之結構問題

中國透過若干政策措施的改革，改善金融機構的財務狀況，有效化解一定程度的金融風險，對金融業的營運安全與穩定產生重要作用，惟金融體系仍有結構性之問題。

(一) 組織體系結構性缺陷

1. 金融組織體系“頭重腳輕”

中小企業融資難問題遲遲不能緩解，難以滿足發展中小企業的需要。

2. 直接融資發展滯後，難以滿足技術創新的需求

2001-2008 年間，貸款一直占非金融部門融資量的 80%左右，股票和企業債融資比重最高也不超過 20%。

3. 農村及中小企業融資等領域金融服務欠缺，城鄉差距繼續加大

迄至 2009 年 6 月底，全中國有 2,945 個鄉鎮沒有銀行業金融機構營業網點，其中 708 個鄉鎮沒有任何基礎性金融服務。即便在設有金融機構的地區，大銀行基本上也不承做小企業、個體工商戶的貸款業務。市場准入被嚴格控制，民營資本難以進入正規金融體系，農村信用社被迫成為農村金融的主力軍，而農信社自身在運作機制、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問題尚未徹底解決。

(二) 金融業國際競爭力不高

儘管單從數字上看，中國銀行業前 10 家銀行的效益指標與世界前十大銀行已經相差無幾，但這種效益是在市場仍然相對封閉、遠未達到充分競爭、存貸利差擴大及提高服務手續費的經營條件。未來如何與危機後重組的國際大型金融機構抗衡，仍有改進空間。

1. 公司治理仍存在缺陷

股權結構不夠合理，部分金融機構的股權或者過度集中，管理層為大股東所控制；或者過於分散，股東會、董事會對管理層的監督控制不足甚至流於形式。經營層與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之間職責許可權邊界不清，董事會成員結構和能力不適應職責，所謂“官本位”問題仍然存在。

2. 缺乏有競爭力的經營模式

普遍存在盈利模式同質化、單一化的問題。銀行中間業務的比重仍然偏低，收入增長主要依靠傳統的信貸業務；證券公司經紀業務占比過高，投資銀行、並購諮詢等業務尚未有效開展；財險公司業務高度依賴車險，壽險公司產品主要是期限短、保障功能弱的躉繳投資性產品，銷售管道單一，主要依靠銀行管道。

3. 風險控管能力普遍偏低

過去普遍存在著重數量輕品質、重市場份額輕利潤、重短期利益輕長期利益傾向。改革以後金融機構風險意識增強，但由於中國政府保護等因素，目前進展有限。特別在綜合經營活動日趨擴展的情況下，風險控制能力更為不足。

4. 創新能力不足

與國際一流的金融跨國公司相比，中資金融機構的金融創新能力明顯不足，很難獲得新型產品和業務的優勢。

(三) 金融監管體制缺陷

1. 保姆式監管

監管過度與不足並存，其原因是監理部門承擔了過度的風險管理任

務，市場出現任何風險，都需要保證金融和社會穩定。

2. 欠缺消費者（中小投資者）之保護機制。
3. 尚未建立完善之市場退出機制。一旦金融機構陷入經營危機，通常只能由監管部門與中央銀行和財政協調進行個案處置。
4. 政府管制普遍存在。例如貨幣市場的利率、保險市場的費率等均未完全自由化。
5. 分業監理體制無法因應混業經營的發展問題

中國金融體系已經出現集團式、銀行控股式及企業控股式的實質金融控股公司。金融控股公司業務的複雜化，對其資本安全、財務風險、內部關聯交易、利益衝突等風險監管難度大幅增加。

六、後金融海嘯時期中國金融改革的方向與措施

以下說明近期金融改革之方向及主要研議措施。

(一) 逐步推進金融自由化，降低金融管制程度

1. 進一步放鬆市場准入管制，增加市場主體
 - (1) 按照建設新農村的要求，進一步深化農村金融體制改革，針對農村多層次金融需求的特點，充分發揮民間資本的作用，使更多的“地下金融”浮上檯面，成為正規金融體系中的新成員（如鄉鎮銀行、社區銀行和小額貸款機構）。構建一個多種農村金融組織功能互補、產權明晰、可持續發展的多層次農村金融機構體系。
 - (2) 結合現有小型金融機構深化改革，通過調整城市和農村信用社、城市商業銀行的股權結構，對部分地方性金融機構進行重新組合，使之成為規模較大、覆蓋面較廣的區域性金融機構。
 - (3) 發展新型金融機構，如汽車金融、貨幣經紀等等。
2. 逐步推進利率、費率自由化

1978年改革啓動後不久，價格體制便成為改革的主要對象。商品價格逐步由政府決定走向市場決定，成為其他改革的先導和基礎。凡是價格放開的領域（如紡織、機械）競爭都比較充分，而仍然存在價格管制

的領域（如資源、能源、金融）則壟斷現象嚴重，資源配置扭曲。為提高金融領域有效競爭水準，金融商品價格自由化是無法回避的課題。

3. 減少政府保護和行政干預

目前金融機構已經基本與政府和監管機構脫鉤，國有的色彩也趨於淡薄，但是過度保護和行政干預的問題並沒有完全消除。今後需要政府轉變宏觀調控和經濟管理的方式，使企業擁有更大的自主性，並通過加強對消費者的保護來推動金融機構的合規、審慎經營。

4. 建立和完善市場退出機制

對不能達到監管要求的金融機構，及時採用相應的懲罰如罰款、停止部分業務、停止全部業務、被其他機構收購、關閉等，籍以促進實質性競爭的展開。

(二) 加快發展多層次資本市場體系

1. 加快推進債券市場發展，豐富資本市場商品

中國債券市場的問題，一是企業債比例仍然偏低（2008年占比為30%）；二是發行市場分割，企業債、上市公司債、短期融資券分屬三個行政管理部門，發行標準和程式皆不統一；三是二級市場被分割為銀行間債券市場和交易所債券市場，交易制度和清算體系也不統一。今後的重點，是擴大企業債券規模，整合處於發行市場和流通市場，統一監管規則，規範交易行爲。

2. 鼓勵私募股權交易市場的發展。

3. 進一步改革和完善現有股票市場制度

目前在發行機制、上市公司內部治理和外部監督機制均存在著較大缺陷，導致市場機制扭曲、“三公”（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落實不到位，投資者缺乏長期投資的信心。針對這個問題，應儘快推進新股發行制度的改革，並著手對股市中的重要問題（如內線交易、大股東侵佔中小股東權益、財務報表造假等）進行治理。

(三) 金融機構內部流程再造

2005 年以後，中國銀行業正在推進由部門銀行向流程銀行的轉變。

1. 部門銀行

以“多級分行制”和總、分、支行部門的垂直考核機制為特徵，整個結構呈金字塔型。這種機制管理層次多、資訊傳遞週期長、職能交叉重疊、業務審批環節過多，導致交易成本高、服務差。一項貸款業務從客戶提出申請到拿到貸款再到貸款收回，需要十多個環節；一張信用卡的申領也得用六個左右的環節，且往往是越是優質客戶、大客戶，審批環節越多，效率越低。

2. 流程銀行

對原有流程進行全面的功能和效率分析，尋找增加管理成本的主要原因、組織結構不合理的環節、分析業務流程的功能、制約因素，找出業務流程的關鍵點和排序。然後從成本、效益、技術條件和風險程度等角度對流程進行簡化和優化，將多項工作組合、合併，壓縮管理層次，儘量使串列工序改為並行工序。

流程銀行的核心是以客戶為重心，特徵是模組化（即將一些主要業務獨立出來成立事業部，各個事業部都是個性和統一性的有機統一）。既遵守共同介面（整體發展方向和戰略），又可以不依賴主系統而自動獨立運行。措施是扁平化機構改革和集約式業務重組。

(四) 尋求準確市場定位，實現差異化發展

市場主體增加、利率市場化導致競爭加劇，各類銀行開始探索與自身規模相符之發展模式，期發揮具優勢的市場定位。

1. 大型國有銀行

強化對大型客戶、低風險高增長業務的業務競爭，強化具綜合服務、借助政府信用搭建綜合授信平臺的優勢。

2. 中型商業銀行

尋求建立中端客戶市場（即尋找門當戶對的企業）。在熱門行業（例如石化業）外的行業培養客戶關係，尋找有成長潛力的區域性企業。

3. 小型商業銀行

服務當地中小企業和微小企業，積累經驗和客戶資源，深入第一線小型市場¹⁵。

(五) 區域性金融中心崛起¹⁶

目前正在形成的金融中心包括：

- (1) 上海：中國乃至遠東的金融中心(圖 3)。

2009 年 4 月，國務院公布關於上海“兩個中心”的文件，給上海的定位是：“到 2020 年，基本建成與中國經濟實力及與人民幣國際地位相適應的國際金融中心。”¹⁷

- (2) 北京：北方的金融中心。

- (3) 天津濱海：新的金融試驗區。

正在建設的金融區則包括：

- (1) 武漢：籌建以後臺基地為特色、與北京、上海錯位發展的中部金融中心。

- (2) 鄭州：鄭東新區金融區定位於三大功能中心-中西部地區的投資融資中心、重要的區域性保險中心、商品期貨交易與定價中心。

- (3) 福建：2009 年 5 月國務院《關於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設海峽西岸經濟區的若干意見》根據《海峽兩岸金融合作協定》，兩岸擬在銀行、證券、期貨、保險等領域開展合作，研議拓展臺灣金融資本進入海峽西岸經濟區的管道和形式。在民營金融企業、離岸金融業務等方面進行改革實驗，發展完善創業風險投資。

¹⁵ 大中型企業中小企業貸款不可能深入企業，且多選擇符合產業、環保政策、有市場有發展前景的優質中小企業。

¹⁶ 縱觀世界各地，金融中心的形成往往產生於經濟發達、交通便利、通信便捷以及金融人才相對集中的城市。無論是紐約、倫敦，還是新加坡，其金融中心地位的形成不外乎有兩種方式：一是隨著當地經濟不斷發展壯大而自然形成，另一是通過政府的有意識推動，比如新加坡。中國選擇上海建設中國的國際金融中心，既是順勢而為，是上海、長江三角洲經濟實力的必然體現，亦為是中國政府出於歷史、經濟全局的策略考慮。

¹⁷ 上海有相對完備的金融基礎設施，設有證券交易所、外匯交易所、黃金期貨交易所等金融交易市場，不管是從軟體來看，還是從硬體來看，上海比其他中國內地各大城市更為接近國際化的標準。

- (4)昆明：以 10 年至 15 年的時間建成金融機構集聚、產業發展與金融資源配置高效的區域性金融中心和人民幣跨境結算中心。
- (5)南昌：2006 年開始，紅穀灘新區開始打造金融大街。為集銀行、證券、保險、商務等金融業為一體的綜合性商業中心。
- (6)杭州：長三角區域性金融中心。借助地處上海腹地之優勢，形成杭州、上海兩個不同層次金融中心之間的功能互補關係。與上海錯位發展，上海專做“批發業務”，杭州專做“零售業務”，並以中小企業、個人客戶為重點服務物件。
- (7)南京：河西新城（長三角區域性金融中心）。建設以“金融集聚區”、“金融後臺中心”、“南京保險創新試驗區”等為核心的金融發展平臺。
- (8)瀋陽：以構築東北區域性金融中心為目標，推進金融業發展，把瀋陽金融商貿開發區打造成東北金融中心的核心理區和金融產業的聚集區。
- (9)重慶：長江上游金融中心。提出發展金融業的總體戰略，包括金融市場體系建設、金融機構聚集、金融創新等多項措施。
- (10)成都：西南區域性金融中心，將金融業作為支柱產業，大力發展銀行、基金、期貨、信託業等。
- (11)西安：西北區域性金融中心。在生態區 5 平方公里範圍內，用 10-15 年時間建成聚集各類金融機構和配套服務機構、擁有較強資金融通及金融服務能力及服務西北五省的金融區。

圖 3 上海與香港金融中心鳥瞰圖



七、四大國營資產管理公司(AMC)之未來出路

在1997年亞洲金融危機爆發前後，4大專業銀行不良資產比率不斷上升。2001年末，國有商業銀行的不良貸款率高達25.37%，不良貸款餘額約為2.3兆人民幣，若加上2000年4大資產管理公司從國有商業銀行剝離的1.4兆人民幣，銀行體系不良資產將近4兆人民幣。其他金融機構的不良資產問題同樣突出，有的甚至更嚴重。例如農村信用社的不良資產率估計在60%以上，城市信用社也因經營不善而多次遭遇擠兌，影響了社會穩定。

(一)4大國營AMC之成立背景

1999年，中國政府為解決銀行體系鉅額不良資產問題，在借鑒國際經驗背景下，由國務院核准設立信達、東方、長城、華融等4家國有AMC，並規定存續期為10年。4大國營資產管理公司成立日期及主要處理不良資產對象如下：

資產管理公司	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處理對象
中國信達	1999.4.20	100億人民幣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東方	1999.10.15	100億人民幣	中國銀行
中國長城	1999.10.18	100億人民幣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華融	1999.10.19	100億人民幣	中國工商銀行

(二)AMC未來轉型發展將循市場機制調整並走向商業化

2007年初，4家公司基本上完成剝離上述4大國有商業銀行不良資

產處置之設立宗旨，並開始探索轉型方向。目前 4 家公司業務涉及證券、保險、信託、租賃、基金等諸多領域。與會人士認為，要實現由過去政策性環境下單向被動處理之角色到目前市場環境下不良資產服務商的轉變，中國 AMC 未來出路宜找出本身核心競爭力，並循商業化模式進行。其可能轉型之方向為投資銀行或金融控股公司模式。

伍、心得及建議

一、會議心得

(一)深入探究金融問題本質並採取妥適因應金融危機措施

部分講座分析比較主要國家政府因應 1997 年亞洲金融危機與本次全球金融危機之政策差異。以印尼為例，與會人士認為亞洲金融危機期間，IMF 向該國提供援助貸款時開出不當“藥方”（例如要求緊縮財政與貨幣政策），造成該國企業大量破產，進而導致銀行不良資產激增。而本次金融危機期間，全球幾乎所有國家均採取積極的財政政策及寬鬆的貨幣政策，將危機的負面影響儘可能降到最低。

(二)平衡虛擬經濟與實體經濟之發展

虛擬經濟的發展雖然可提高金融效益，惟也會伴隨著巨大的風險。為此，金融主管機關應視國內經濟金融發展狀況，在虛擬經濟與實體經濟的規模之間，維持一個適當的發展比例。

(三)維持金融創新與金融監管的平衡

金融創新與金融監管是相互制約又相互促進的，金融創新的本意是通過對沖交易減少風險，惟同時也會成為投機的工具，因此金融監管的重點應該是防止在金融創新中的過度投機，提高金融創新的透明度，並通過國際合作，加強對洗錢及熱錢流動的監管。

(四)金融危機後改進監管疏漏之道

歐美主要國家提議之主要監理改革措施如下：

1. 改革金融監理機關架構，消弭監理漏洞。

2. 建立總體審慎監理制度(例如設立系統性風險或市場穩定之監管機關)。
3. 強化銀行法定資本規範。
4. 建立「逆景氣循環」之管理方式，例如，採行「動態計提」(Dynamic Provisioning)之資本需求及適當修正資產損失準備計提方法。
5. 加強流動性管理，將銀行資金到期期差錯配結構納入監管範圍。
6. 因應金融機構「太大而不能倒」之問題，研議「風險內部化」作法(例如透過類似課徵稅賦形式)，要求金融機構負擔創造風險之成本，並將其造成系統風險之可能性降低。
7. 提升店頭市場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透明度，例如對標準化之信用違約交換商品集中交易與清算、嚴格管控交易部位、及訂定交易保證金成數規定。
8. 要求金融機構適當修正薪酬獎勵方案，防止高階主管、營業、投資及交易部門人員過度涉險行爲。
9. 建立跨國監理合作機制，或在某些國家建置統籌監理模式及存款保險機制。
10. 注意監理改革措施不宜戕害金融創新。
11. 對大型金融機構建立倒閉處理機制。
12. 檢討信用評等公司在金融監理之角色，改進其信評作業之透明度，並防範信評公司與受評公司間之利益衝突。
13. 改善公平價值會計準則，避免在市況不佳情況下，加重市場賤售壓力及惡化金融機構財務結構。
14. 監理機關宜檢討建立控制「風險承受」(risk-taking)及強化「導正措施」(enforcement)之機制，以隨時應對處理金融問題。

二、建議事項

(一)金融改革須以實體經濟為本

金融改革開放措施一定要確立以實體經濟為本的原則，對於偏離實體經濟、無助於實體經濟穩定發展的各種金融產品，特別是涉及高財務

槓桿之商品應謹慎對待，審慎監理。此外，欠缺實質意義之金融指標，例如金融機構家數目標、資產報酬率及淨值報酬率等，亦須輔以其他經濟指標作為監理政策之考量基礎。

(二) 逐步研議建立適合本行應用之「總體審慎監理」模式

由於金融危機成因頗多，涉及總體經濟及金融市場各類因素，而非僅限於金融機構營運問題。建議在本行業務職掌範圍內，以金融穩定評估作業為基礎，逐步研議建立適合本行應用之「總體審慎監理」模式，必要時，辦理專案檢查，密切且全盤掌握金融市場問題，並利及時採行有效之貨幣、信用及外匯政策。

(三) 參酌歐美金融改革經驗，檢討改善我國監理不足之處

歐美主要國家刻正推動金融改革，20 國集團(G20)領袖並敦促國際金融機構(例如金融穩定理事會、國際清算銀行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及 IMF 等)儘速研(修)訂金融業務之操作及監理準則，以收亡羊補牢之效，避免重蹈金融危機覆轍。由於國際社會強化金融監理體系倡議涉及央行及金管會職掌，本行同仁宜密切追蹤該等倡議之進展情形，並參酌適合我國國情之監理改革措施、風險管理方法及公司治理規範等，適時提供金管會有關研議資料以作為檢討改進監理作業之參考；必要時，並將相關具體建議提請金融監理聯繫小組討論。

(四) 強化對中國大陸經濟及金融之研究

我國金管會已與大陸方面之銀行、保險及證券主管機關簽訂「兩岸金融監理合作瞭解備忘錄」(MOU)，目前相關主管機關亦正研議與中國大陸方面協商簽署「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之草案內容，未來兩岸金融及企業往來勢必日益緊密，為避免大陸經濟與金融問題(例如金流、物流、人員往來及技術交流等)對我國金融穩定產生負面效應，本行宜強化對中國大陸經濟及金融之研究，以利風險管理。

參考文獻

中文資料

1. 大公網(2009)，「中國銀監會副主席蔡鐸生籲防信貸急增風險」，11月19日。
2.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2008 年報。
3.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2008 中國保險市場年報」。
4. 中國經濟網(2009)，郭彩萍報導，中國發展高層論壇 2009 年會學術峰會，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3月21日。
5. 中國經濟網(2009)，郭彩萍報導「夏斌：金融危機與大蕭條三點區別 建議美政府出售資產」，3月21日。
6. 中國經濟網(2009)，歐陽編輯，「上海擬 2020 年建成國際金融中心」，9月26日，<http://big5.cctv.com/gate/big5/city.cctv.com/html/default/>
7. 中國評論新聞網(2009)，「夏斌：房地產調控應堅持宏觀視野與漸進原則」，9月14日，<http://www.chinareviewnews.com>
8.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2008 年報。
9. 王煦棋(2009)簡報，「WTO 架構下中國大陸金融法制探討」，中央銀行金融業務檢查處，6月26日。
10. 王煦棋(2009)簡報，「中國大陸金融改革開放三部曲」，中央銀行金融業務檢查處，12月25日。
11. 臺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2003)，第九屆兩岸金融學術研討會論文輯要。
12. 成思危(2009)，「世界經濟要注意把握好六大平衡」，北京國際金融論壇 2009(第六屆)年會「全球危機後的變革與振興」，11月16日，央視網及鳳凰網。
13. 羊城晚報(2009)，劉川報導「降低金融風險從去美國化起步」，9月4日。
14. 每日經濟新聞(2009)，張瑋報導，「朱民：全球資本市場規模到結構正在巨

- 變」，「世界經濟與中國：危機後的全球經濟金融革局」國際研討會，11月13日。
15. 每日經濟新聞(2009)，田藝報導，「不良資產市場現供求矛盾」，11月22日。
 16. 周小川(2009)演講詞，「全球金融危機後國際經濟的調整及政策應對」，全球智庫峰會，7月3日。
 17. 吳惠林(2006)，「中國龐大外匯存底將形成大災難？」，工商時報，D3，10月16日。
 18. 金融時報(2009)，袁蓉君報導「危機使不良資產管理大有可為 中國AMC轉型須突出核心競爭力」，11月22日。
 19. 金融時報(2009)，袁蓉君報導，「危機後全球金融業格局：中國需要更多金融服務」，11月19日。
 20. 香港大公報(2009)，「朱民：金融業呈十大變化」，11月14日，www.stockstar.com。
 21. 陳松興(2009)簡報，「大陸銀行業營運環境綜觀及台資銀行的進入策略」，台灣金融研訓院，11月。
 22. 夏斌(2009)，「從歷史看我國金融中心建設情況」，中國網，9月17日，http://big5.china.com.cn/economic/txt/2009-09/17/content_18545570
 23. 夏斌(2009)，「當前中國經濟主要的結構問題」，《第一財經日報》A13，11月19日。
 24. 國際在線專稿(2009)，李海建編輯，「中外銀行業者：應繼續推動金融監管體系改革」，11月18日。
 25. 國際在線專稿(2009)，李海建編輯，「中國央行官員稱應對全球金融風險需加強國際合作」，11月18日。
 26. 張承惠(2009)簡報，「後金融危機時期中國金融業的改革與發展」，台灣金融研訓院，11月17日。
 27. 華夏經緯網(2009)，李欣編輯「國務院智囊：上海金融市場規模日後必超香港」，7月31日。

28. 新華網(2009)，楊毅沈報導「夏斌：金融改革一定要確立以實體經濟為本原則」，9月7日。
29. 經濟參考報(2009)，「夏斌：投資虛擬資產化的房產可能帶來損失」，新華網，10月14日。
30. 經濟學人資訊部(2002)，認識中國，7月。
31. 劉明康(2009)，北京國際金融論壇第六屆全球年會開幕式致詞，中國銀監會11月15日。
32. 蔡曜如(2009)，「因應當前全球金融危機之對策暨其政策挑戰」，中央銀行經濟研究處，27-34及57-59頁，9月。
33. 謝人俊(2009)，「國際金融監理改革之新思維：總體審慎監理」，存款保險資訊季刊第22卷第4期，中央存款保險公司，123-169頁。
34. 謝人俊(2009)，「國際金融監理改革重點」，中央銀行金融業務檢查處，5-7頁。
35. 證券時報(2009)，賈壯報導，「蔡鄂生：保持銀行系統和資本市場適度隔離」，11月19日，www.cnfol.com。
36. 龔天益(2009)簡報，「大陸金融環境現況與金融市場發展趨勢」，台灣金融研訓院，10月23日。

英文資料

1. Barth J. R. (2009), "Impacts of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Crisis on: Balance Sheets, Banking Restructuring, Stimulus Measures and Recovery," Milken Institute and Auburn University, ADB-China Cinda AMC Conference on Global Financial Crisis and Distressed Asset Management, 18 – 19 November 2009, China World Hotel, Beijing.

2. Briault, C. (2009), "Financial Innovation versus Prudence," Risk and Regulation Consulting Limited, ADB-China Cinda AMC Conference on Global Financial Crisis and Distressed Asset Management, 18 – 19 November 2009, China World Hotel, Beijing.
3. Feyzioglu, T. (2009), "Global Financial Crisis and the Financial System,"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ADB-China Cinda AMC Conference on Global Financial Crisis and Distressed Asset Management, 18 – 19 November 2009, China World Hotel, Beijing.
4. Hayward, P. (2009), "Impacts of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Crisis on: Balance Sheets, Banking Restructuring, Stimulus Measures and Recovery,"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ADB-China Cinda AMC Conference on Global Financial Crisis and Distressed Asset Management, 18 – 19 November 2009, China World Hotel, Beijing.
5. In, H. (2009), "The Role of KAMCO in the Financial Crisis & Its Mid-term Strategy," KAMCO, ADB-China Cinda AMC Conference on Global Financial Crisis and Distressed Asset Management, 18 – 19 November 2009, China World Hotel, Beijing.
6. Johnson, G (2009), "Panel IV: Supervision and Regulation of Complex Financial Groups: Cross-Border Supervision, Insolvency and Liquidation," Australian Prudential Regulation Authority, ADB-China Cinda AMC Conference on Global Financial Crisis and Distressed Asset Management, 18 – 19 November 2009, China World Hotel, Beijing.
7. Moynihan, J.(2009), 「The economic decline of the West: cyclical or secular?」, MIT Club of Germany Symposium,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October 10.

12:30 – 14:00 Luncheon

14:00 – 15:30 Roundtable Discussion on Strengthening the Regulatory Framework and the Increasing Significance of International Complex Financial Groups

Roundtable Chair: Jeffrey Carmichael, CEO, Promontory Australasia

Panel I: The Macro Prudential Approach: Developing a Framework for the Macro Prudential Approach to Regulation and Supervision

Moderator/ – Jeffrey Carmichael, CEO, Promontory Australasia

Panelist:

- Panelist: – Clive Briault, Independent Consultant and Former Managing Director of Retail Markets, 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
- Wei Jianing, Deputy Director-General–Macroeconomic Research Department, Development Research Center of State Council
- Tommaso Padoa-Schioppa, Former Minister of Economy and Finance of Italy, and Former Chairman of the Basle Committee on Banking Supervision

Panel II: Financial Innovation versus Prudence

Moderator/ – Yap Chee Meng, Partner-in-Charge for Financial Services–Asia-Pacific, KPMG

Panelist: – Wang Pengcheng, Partner, Deloitte and Touche LLP

- Cao Honghui, Director, Financial Research Institution,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 Clive Briault, Independent Consultant and Former Managing Director of Retail Markets, 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

15:30 – 16:00 Coffee Break

16:00 – 17:30 Roundtable Discussion on Strengthening the Regulatory Framework and the Increasing Significance of International Complex Financial Groups (continued)

Panel III: Revisions to Basel II: Revisions to the Risk Management Framework and the Role of Credit Rating Agencies

Moderator/ – Yu Bing, Financial Services Partner–BASEL II

Panelist: Implementation, KPMG

- Panelist: – Philip Goeth, Managing Director Asia Pacific,
Global Financial Services Industry, Deloitte and
Touche LLP
- Li Li, Vice President, China Chengxin Credit
Management Co.

**Panel IV: Supervision and Regulation Complex Financial Groups:
Cross-Border Supervision, Insolvency and Liquidation**

- Moderator/ Panelist: – Austin Hong, Chief of Staff to the CEO, Promontory
- Panelist: – Graham Johnson, General Manager, Australian
Prudential Regulations Authority
- Jeffrey Carmichael, CEO, Promontory Australasia
- He Liping, Chairman–Finance Department,
Economics Institute,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17:30 – 17:45 Closing comments by Roundtable Chair covering all four panels

18:30 **Dinner at China World Hotel, Hosted by ADB**

Thursday, 19 November, 2009, China World Hotel,

09:00 – 10:30 Roundtable Discussion on Distressed Asset Management

Roundtable Chair: Wang Haijun, CFO, China Cinda AMC

**Panel I: Asset Management Companies: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AMCs as Full-Service Financial Institutions**

- Moderator/ Panelist: – Fred Hu, Managing Director/Chairman-Greater
China, Goldman Sachs
- Panelist: – Naomi Chakwin, Director-East Asia Department,
Asian Development Bank
- Jennifer Qin, Partner, Deloitte and Touche LLP
- Liu Borong, Partner, Zhonglun Law Firm

**Panel II: Products and Techniques for Dealing with Distressed
Assets, Alternatives for Dealing with Distressed Assets**

- Moderator/ Panelist: – He Liping, Chairman–Finance Department,
Economics Institute,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 Panelist: – Niu Nanjie, Director, China Orient AMC
- Simon Gleave, Partner-in-Charge for Financial
Services-China, KPMG
- Rao Zhi, Dacheng Law Offices

10:30 – 11:00 Coffee Break

**11:00 – 12:30 Roundtable Discussion on Distressed Asset Management
(continued)**

Panel III: Distressed Assets Post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Crisis and Bailout Packages

- Moderator/ – David Fernandez, Managing Director and Head,
Panelist: Emerging Asia Research, JP Morgan
Panelist: – Shaun Lim vice president, Chinese Financial
Institution Department, Merrill Lynch
– Avery Colcord, Managing Director, CarVal
Investments
– Tan Yuncai, Director, China Great Wall AMC

Panel IV: Distressed Asset Market Outlook and Innovative Strategies in Distressed Asset Management

- Moderator/ – Michael Harris, Chief Operating Officer, Gao Fei
Panelist: Consulting Services (Beijing) Co Ltd
Panelist: – Wang Wenjie, Director, China Huarong AMC
– Ho In, Executive Vice President, KAMCO Korea
– Mao Zhenhua, President, China Chengxin Credit
Management Co

12:30 – 12:45 Closing comments by Roundtable Chair covering all four panels

12:45 – 13:00 **Closing and Conference Summary:** Ying Qian, Principal Economist (Financial Sector), Asian Development Bank

13:00 – 14:30 **Farewell Luncheon Hosted by ADB**

附錄 2 會議須知

INFORMATION NOTE ON CONFERENCE ARRANGEMENTS

This Information Note describes the various arrangements made for Conference participants. If you have questions on matters not mentioned in this Note, please contact the ADB Secretariat by email at

■ Duration and Venue of the Conference

- The Conference will be held from 18-19 November 2009 at the China World Hotel. Following is the location information of the hotel:

China World Hotel
中國大飯店
No 1 Jianguomenwai Avenue
Beijing 100004, China
T: (86 10) 6505 2266
F: (86 10) 6505 0828
Website: <http://www.shangri-la.com>

- From 18 November (Wednesday) to 19 November (Thursday), all sessions will begin at 9:00 inclusive of coffee breaks, lunch at and dinner (18 November only) at Conference Hall A, Lower 1 of the China World Hotel. There will be a cocktail reception on 17 November 2009, 18:30-20:00 at Conference Hall C.

■ Hotel Accommodations

- Accommodations have been arranged for the Conference participants and resource persons at the China World Hotel. Included in the hotel package is the daily complimentary breakfast.
- For the ADB pay participants, kindly note that the accommodation will be shouldered by the Asian Development Bank (ADB). All incidental expenses incurred (e.g. telephone calls, internet use, laundry, etc.) **will be charged to the personal accounts of participants and resource persons**, upon check-out and will not be reimbursed by ADB.

■ Airport/Hotel Transfers

- For the ADB pay participants, transfers from the airport to and from the hotel will be arranged. Upon Customs clearance and as you come out of the airport, please locate a BPCDC representative holding a **sign indicating your name**.
- The **Beijing Capital International Airport**, is the main international airport of Beijing, China. It is located 32 km northeast of Beijing's city center in an enclave of Chaoyang District that is surrounded by rural Shunyi District. The Beijing Capital International Airport is the largest and busiest airport in China.

■ In City-Transportation

- Taxi: Beijing taxi ride is rated by taximeter, starting with the initial fee or 'flag-down price of CNY 10. The flag down price includes an initial distance of 3 kilometers (1.86 miles). After the initial distance is traveled, an additional unit fare for each kilometer traveled is calculated and added to the flag down price. The unit fare is CNY 2.00 per additional kilometer.

- Don't expect much help from taxi or bus drivers if you don't speak any Mandarin or Cantonese. Most don't speak English. It's best to have your destination written out in Chinese characters.

■ **Registration**

- Seminar kits and IDs will be distributed upon registration at Conference Hall A, Lower 1 of the China World Hotel on 18 November 2009. There will be an optional pre-registration outside Conference Hall A on 17 November 2009.

■ **Subsistence Allowance**

- Payment of daily subsistence allowance and other miscellaneous expenses for the ADB-pay delegates and resource persons will be made by ADB. Said payment will be made upon submission of the following documents: passport, airline ticket, official receipt for airline tickets, used boarding passes, and other supporting receipts. The secretariat will need a photocopy of these documents for accounting purposes. For your convenience, we will provide you a brown envelope, where you can put all these documents for submission to Ms. Ambie Manalo, ADB Consultant.

■ **Roundtrip Airfare**

- To the extent possible, we have arranged for funds to be transferred to the respective ADB resident missions for the purchase of roundtrip airline tickets for government participants. For those who will request for reimbursement of their air tickets, please get in touch with Ms. Ambie Manalo. Kindly provide original copy of proof of payment for the air tickets and used boarding pass.

■ **Miscellaneous Travel Expenses**

- ADB will reimburse visa fees (if applicable) and other miscellaneous expenses upon submission of official receipts and other supporting documents to Ms. Ambie Manalo.

■ **Travel Assistance**

- The hotel concierge can provide assistance in reconfirming and rebooking flights.

■ **Business Center**

- Business Center is located at the 3rd floor of the Hotel.

■ **Internet Services**

- *Guest rooms have free internet access.*

■ **Currency and Credit Card**

- The currency in PRC is the Renminbi Yuan. The exchange rate is 6.82/US\$ 1 (as of November 2009). *Credit cards and traveler's checks are accepted in most hotels, restaurants and shops in Beijing.*

■ **Time Zone**

- Beijing time zone is GMT +8.

■ Weather

- Beijing is situated at the northern tip of the roughly triangular North China Plain, which opens to the south and east of the city. It is located in China's subtropical area with an all-year pleasant climate. The city's climate is a monsoon-influenced humid continental climate (Koppen climate classification *Dwa*), characterised by hot, humid summers due to the East Asian monsoon, and generally cold, windy, dry winters that reflect the influence of the vast Siberian anticyclone. In November, average high is 10.1 °C and daily mean of 4.3 °C while average low of -0.4 °C

■ Meeting Secretariat

- For assistance on all matters concerning the Conference, please inquire from the Secretariat stationed at the Function Room 11 of the conference area of the China World Hotel from 18-19 November 2009.

■ Safety and Security

- The level of personal security in Beijing is good as compared to some other major cities in China but visitors are still advised to be vigilant when it comes to taking care of personal belongings such as wallets, handbags, cell phones, cameras and laptop computers, particularly on buses and in crowded public areas.

■ Places to Visit During Free Time

There are several places to visit in Beijing which can be easily reached by taxi and train as follows:

- **Forbidden City.** It is the enormous palace compound that was the home of the emperors of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It also hosts the Palace Museum, which contains imperial collections of Chinese art. Surrounding the Forbidden City are several former imperial gardens, parks and scenic areas, notably the Beihai, Shichahai, Zhongnanhai, Jingshan and Zhongshan.
- **Beihai Park** are described to be masterpieces of Chinese gardening art and are popular tourist destinations with tremendous historical importance
- **Zhongnanhai** during the modern era has also been the political heart of various Chinese governments and regimes and is now the headquarters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 **Summer Palace and the Old Summer Palace** both lie at the western part of the urban city of Beijing; the Summer Palace, a UNESCO World Heritage Site displays a comprehensive collection of imperial gardens and palaces that functioned as the summer retreat for the Qing Dynasty emperors.
- **Temple of Heaven (*Tiantan*).** It is among the best known religious sites in the city. It is southeastern Beijing where emperors of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made visits for annual ceremonies of prayer to Heaven for good harvest.
- **Temple of the Sun (*Ritan*).** It is located in the opposite direction of the Temple of Heaven at the northern part of the city. **Temple of Earth (*Ditan*),** and the **Temple of the Moon (*Yuetan*),** both respectively located in the eastern and western parts of the urban area. Other well-known temple sites located in Beijing include the Dongyue Temple, Tanzhe Temple, Miaoying Temple, White

Cloud Temple, Yonghe Temple, Fayuan Temple, Wanshou Temple and the Big Bell Temple. The city also has its own Confucius Temple, and a Guozijian.

- **Niujie Mosque.** The oldest mosque in Beijing, with a history over a thousand years old.
- **Pagoda of Tianning Temple.** It was built during the Liao Dynasty from 1100–1120, and the **Pagoda of Cishou Temple**, which was built in 1576 during the Ming Dynasty.
- Several historically important stone bridges are also located in Beijing, including the 12th century **Lugou Bridge**, the 17th century **Baliqiao bridge** and the 18th century **Jade Belt Bridge**.
- **Beijing Ancient Observatory.** It displays pretelescopic spheres dating back to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 **Fragrant Hills (*Xiangshan*)** is a popular scenic public park that consists of natural landscape areas as well as traditional and cultural relics.
- **Beijing Botanical Garden.** It exhibits over 6,000 species of plants, including a variety of trees, bushes and flowers, and an extensive peony garden.
- **Taoranting Park, Chaoyang Park, Haidian Park and Zizhu Yuan.** All popular recreational parks that consist of a variety of natural landscapes.
- **Beijing Zoo** is a center of zoological research that also contains rare animals from various continents, including the giant panda of China.
- **Thirteen Tombs of the Ming Dynasty, the lavish and elaborate burial sites of thirteen Ming emperors, which have been designated as part of the UNESCO World Heritage Site**
- **Peking Man.** It contains a wealth of discoveries, including one of the first specimens of *Homo erectus*, and an assemblage of bones of the gigantic hyena *Pachycrocuta brevirostris*.

附錄 3 國務院「關於促進房地產市場平穩健康發展的 11 條措施」

中國國務院整頓房地產市場，於 2010 年 1 月 10 日公布『關於促進房地產市場平穩健康發展的 11 條措施（簡稱「國 11 條」）』。

該院動員包括人民銀行、財政部、發改委、銀監會等多個中央部委，及要求各地方政府結合地區房地產市場情況，落實差別化的土地、金融、稅收等政策，這是大陸國務院今年來，首次大動作要求中央部委和地方政府通力合作落實房地產政策。

一、過去一月五調樓市

- (一)2009 年 12 月 14 日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指出，要增加普通商品住房供給，支援居民自住和改善性購房需求。
- (二)2009 年 12 月 9 日國務院常務會議決定，個人住房轉讓營業稅徵免時限由 2 年恢復到 5 年。
- (三)2009 年 12 月 14 日，國務院常務會議就促進房地產市場健康發展提出增加供給、抑制投資投機、加強監管、推進保障房建設等四大舉措。
- (四)2009 年 12 月 17 日，國家五部委通知：對開發商拿地首付至少 50%的限制。
- (五)2010 年 1 月 10 日，國務院發佈《關於促進房地產市場平穩健康發展的通知》。

二、國務院出臺調控樓市五方面 11 措施

- (一)增加保障性住房和普通商品住房有效供給
 - 1. 加快中低價位、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建設。
 - 2. 增加住房建設用地有效供應，提高土地供應和開發利用率。
- (二)合理引導住房消費，抑制投資投機性購房需求
 - 3. 加大差別化信貸政策執行力度。

4. 繼續實施差別化住房稅收政策。

(三)加強風險防範和市場監管

5. 加強房地產信貸風險管理。

6. 繼續整頓房地產市場秩序。

7. 進一步加強土地供應管理和商品房銷售管理。

8. 加強市場監測。

(四)加快推進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設

9. 力爭到 2012 年末，基本解決 1,540 萬戶低收入住房困難家庭的住房問題。

10. 加大對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設的支援力度，適當提高對中西部地區廉租住房建設的補助標準，改進和完善中央補助資金的下達方式，調動地方積極性，確保資金使用效果。

(五)落實地方各級人民政府責任

11. 進一步健全和落實穩定房地產市場、解決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難問題由省級人民政府負總責，市、縣人民政府抓落實的工作責任制。

資料來源：

1. 中國網(2010)，1月11日。

2. 搜狐焦點網(2010)，1月13日。

3. 經濟日報(2010)，林茂仁綜合報導，1月11日。